

公司代码：603169

公司简称：兰石重装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璞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邢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三届四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兰石重装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无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计划2018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的内容。

本报告中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展望，系管理层根据公司当前的经营判断和当前的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状况作出的预判和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做出的业绩承诺。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3

第一节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甘肃省国资委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兰石重装、公司、本公司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兰石集团	指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公司	指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公司	指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换热公司	指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重工公司	指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检测公司	指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瑞泽石化	指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公司	指	上海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西安公司	指	西安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兰石装备	指	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兰石铸锻	指	兰州兰石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兰石建设	指	兰州兰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兰石研究院	指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兰石房产	指	兰州兰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国投	指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兴陇资本	指	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出城入园	指	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
新疆公司建设项目	指	新疆兰石重型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青岛公司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指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厂房投资项目
出城入园完善项目	指	兰石重装“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兰石重装
公司的外文名称	LanzhouLSHeavyEquipment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SH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璞临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军旺	周怀莲
联系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电话	0931-2905396	0931-2905396
传真	0931-2905333	0931-2905333
电子信箱	zqb@lshec.com	zqb@lshe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314
公司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314
公司网址	http://www.lshec.com
电子信箱	zqb@lshe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兰石重装	603169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惠全红、刘贵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石培爱、李卫民、陈敏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七、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546,747,619.88	2,984,885,384.14	-14.68	1,735,711,51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0,737,703.69	8,988,741.10	-16,907.00	16,419,90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0,797,881.97	-6,093,679.93	-25,021.07	5,734,23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30,511.35	-1,241,098,626.44	66.41	-471,402,354.0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2,355,761.67	3,285,965,448.19	-46.06	2,984,776,821.08
总资产	11,344,915,174.70	10,906,430,721.13	4.02	7,503,963,966.0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67	0.0088	-16,426.14	0.01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67	0.0088	-16,426.14	0.0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58	-0.0059	-24,574.58	0.0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3	0.3	减少60.03个百分点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52	-0.2	减少60.32个百分点	0.1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净利润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受上下游两端的双重挤压，产品毛利率急剧下滑。一方面，公司受行业产能过剩的影响，市场需求不足、全行业业绩增长乏力、竞争激烈、产品订货价格持续走低。另一方面，受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淘汰钢铁落后产能的影响，原材料钢材价格持续上涨；2、公司作为甘肃省省属国有控股上市骨干企业，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于2014年底率先垂范完成兰州新区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同时，公司于2017年完成了青岛核电厂房建设、新疆建厂等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产能大幅提升，随后固定资产折旧、银行借款及财务费用、人工成本等固定成本大幅上升。近几年，公司为了快速提高产能利用率水平、稳定职工队伍，在行业投资减缓的大环境下，在保持提高原有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争取订单，策略性调整经营思路来拓展新业务新市场领域，使产能得以有效释放，实现了生产经营秩序的平稳过渡。在此过程中，存在部分订单质量不高、合同价格较低等情况，加之公司合同订单执行周期长，本期恰处于该部分设备的陆续出产期，累积摊销固定成本过大、成本滞后效应显现，导致营业成本增加幅度较大；3、一方面受金融行业信贷紧缩政策及金融机构风险防控加强等因素影响，

银行贷款收紧，贷款利率大幅增长，导致公司融资成本增加。同时，公司为防范财务风险，以融资租赁等方式取得部分中长期融资以置换部分短期借款，先行支付的租赁服务费、手续费等费用较高。另一方面公司因“出城入园”等投资项目的实施、设备制造业务量的增加、EPC 工程总包项目的实施导致银行借款大幅增加，以上因素造成本期期间费用增幅较大；4、公司受市场低迷的持续影响以及上下游（上游供应商先款后货，下游客户回款不畅）两端的双重挤压，部分订单质量不高、合同价格较低。同时因公司设备在手订单量大、订单执行周期长，分摊固定费用较高，部分在制产品出现减值迹象；受金融行业信贷紧缩政策影响，业主普遍资金比较紧张，公司应收款项回款难度增加。公司为夯实资产和经营基础、化解经营风险，于 2018 年末对在产品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3.76 亿元；对应收款项进行了分析和清理，计提应收款项及长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52 亿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变动，主要系公司采取多种举措强化产品与 EPC 工程总包项目的应收款回款力度，将回款责任落实到项目和项目负责人，限期收款，严考核硬兑现，加之公司第三季度收到增值税留抵返还、前期承揽的部分 EPC 工程总包项目处于应收资金回笼阶段，本期的货款回收及税收返还同比上年增加。

受公司本期净利润大幅减少的因素影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同比上年同期减少幅度较大。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32,180,182.05	732,024,505.69	796,045,307.38	386,497,62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72,194.17	5,117,935.95	-112,543,815.40	-1,350,039,63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985,803.81	1,948,604.02	-117,006,952.03	-1,358,753,73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524,986.93	-135,401,666.23	-4,120,573.37	-46,883,284.82

季度数据波动的原因：

(一) 营业收入波动原因

受宏观经济形势下行、金融环境紧缩等因素影响，四季度部分完工产品因业主方未能及时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基于风险防控，公司延迟发货，使得部分设备销售尚未结算，四季度的营业

收入大幅减少；公司前期承揽的大部分 EPC 工程总包项目已进入收尾结算阶段，同时，基于审慎原则及风险防控，公司新承揽的 EPC 工程总包项目，因业主资金未能如期支付，项目进展缓慢，导致本期 EPC 工程总包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各季度确认的营业收入存在波动。

（二）净利润波动原因

本期净利润波动主要系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波动及营业成本波动、期间费用波动及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1、营业成本波动：公司作为甘肃省省属国有控股上市骨干企业，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于 2014 年底率先垂范完成兰州新区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同时，公司于 2017 年完成了青岛核电厂房建设、新疆建厂等项目建设，项目实施完成后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固定资产折旧、人工成本、动能费用等成本大幅上升，公司为了快速提高产能利用率水平、稳定职工队伍，保持提高原有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争取订单，策略性调整经营思路来拓展新业务新市场领域，使产能得以有效释放，实现了生产经营秩序的平稳过渡。在此过程中，存在部分订单质量不高、合同价格较低的情况，加之公司的设备生产制造周期长，本期恰处于该部分设备的陆续出产期，累积摊销固定成本过大、成本滞后效应显现，导致四季度营业成本增加幅度较大。

2、期间费用波动：2018 年下半年以来，一方面受金融行业信贷紧缩政策及金融机构风险防控加强等因素影响，银行贷款收紧，贷款利率大幅增长，融资成本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为防范财务风险，以融资租赁、票据贴现融资、信用证议付融资等方式取得部分中长期融资及置换部分短期银行借款，先行支付的租赁服务费、手续费等费用较大。基于上述原因，四季度的期间费用增幅较大。

3、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受市场低迷的持续影响以及上下游（上游供应商先款后货，下游客户回款不畅）两端的双重挤压，部分订单质量不高、合同价格较低。同时因公司设备在手订单量大、订单执行周期长，分摊固定费用较高，部分在制产品出现减值迹象；受金融行业信贷紧缩政策影响，业主普遍资金比较紧张，公司应收款项回款难度增加。公司为了夯实资产和经营基础、化解经营风险，于 2018 年末对在产品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3.76 亿元；对应收款进行了分析和清理，计提应收款项及长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52 亿元。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波动

主要系公司采取多种举措强化了产品与 EPC 工程总包项目的应收资金回笼力度，公司第三、第四季度货款回收情况较好，比前两个季度货款回收增加了 5.07 亿元，同时第三季度公司收到增值税留抵返还 0.88 亿元，直接增加为现金流入，因此第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高；前期公司承揽的 EPC 工程总包项目处于收尾结算阶段，应收资金逐步回笼，资金支出减少。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 (如 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0,037.47		800,742.71	1,766,58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56,235.89		14,313,017.82	9,631,443.2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74,697.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94,571.73		3,076,734.39	1,413,713.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28,789.68			
所得税影响额	-3,976,574.47		-3,108,073.89	-2,126,063.55
合计	20,060,178.28		15,082,421.03	10,685,675.02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炼油、化工、煤化工、核电、生物医药等能源行业高端压力容器、快速锻造液压机组、板式换热器等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产品检测、检维修服务，及炼油化工、煤化工等能源行业工程总承包。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通过主动搜集、针对性走访以及相关客户邀标等形式获取市场信息，并采取公平竞标的方式获得产品制造或工程总承包合同订单。根据装备制造订单技术条件，公司通过研发设计、工艺技术转化、原材料采购、产品制造等阶段，发运现场安装并交付用户；工程总承包业务通过招标方式开展设计、采购、工程施工等工作，并对工程项目建设进行全过程管控。另外，公司利用技术优势积极为客户提供持续优质的检维修服务，通过不断提升服务化水平，逐步搭建了“核心装备制造+全产业链综合服务”的新型商业模式和综合竞争优势。

1、销售模式

公司所生产的压力容器、板式换热器、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等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公司紧盯下游行业投资信息，依托公司 60 多年的品牌优势、制造经验与业绩，同国际国内总承包商、工程公司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机制，向工程方与业主方提供施工前期设计、技术咨询等方案，以投标报价的方式获取工程装置的核心设备订单；其次，公司通过承揽的 EPC 工程总包，直接提供相关工程设备配套。同时，公司通过为业主方提供最优的检维修方案及技术服务，获取检维修业务订单。

2、定价模式

基于我公司的产品结构与市场竟争环境，定价模式以成本导向定价法为主，结合一定的竞争导向定价法。

3、设计模式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括技术协议，技术协议规定了具体的设计模式，主要为一是根据客户提供的工况条件和工艺参数的自主研发设计，并提交用户审查；二是由客户提供的外来设计图纸的原图审查设计，并对不符合标准规范要求及无法满足制造工艺要求的内容，与原设计单位进行协商修改确认。

4、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物流中心专门负责兰州、青岛、新疆三大基地的物资集中采购订货、实施供应、统筹调配等工作，采购物资范围主要是公司产品用板材、管材、锻件、焊材等原材料、产品用外购配套件及 EPC 工程总包项目用材料和设备。针对公司产品单件小批量订单式生产、所用原材料针

对性强的特点，对所需材料及设备采取集中采购的模式。同时，本公司制定了动态、统一的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公司内部严格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准入审查及 SRM 供应商平台管理，对大宗原材料、主要辅助材料实行国内物资材料生产厂家直供模式，保证了原材料采购过程中的质量控制与价格水平。

5、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压力容器、板式换热器为定制型的非标准化设备，涉及的工艺流程较为复杂，且不同用户对同一类产品的用料、参数、性能要求均不同，故生产组织模式为严格的“以销定产”模式，即完全根据客户的订货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

（三）行业情况说明

2018 年，国际环境错综复杂，国内改革进入攻坚期，结构调整阵痛进一步释放。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石油和化工产业政策、固定资产投资及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经济运行的下行风险和压力依然很大。虽然现阶段装备制造行业发展过程中还存在大而不强、成本较高、利润较薄等亟待解决的问题，但行业朝高质量发展及稳中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金属压力容器属于特种安全设备制造领域，国际市场用户对于设备的选购制定了较高的准入标准，近年来我国凭借着持续提升的技术水平、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善的配套供应链体系以及价格优势，已逐渐成为全球金属压力容器行业最重要的生产基地之一。总体看来，公司所处行业呈现稳步发展态势，压力容器装备制造实力也达到了发达国家同期水平，但国内的同行业公司分布较为分散，且分别聚焦在各自擅长的细分领域，导致行业整体发展不平衡，产业集中度较低，发展的质量与效益不高，产业结构有望持续优化。

公司作为炼油、化工、煤化工等行业的专用设备制造商，所处行业的情况与相关能源行业的发展关联度较高。炼化处于石油化工整体产业链中上游，可以细分为炼油和化工两个组成部分。炼油就是将原油进行分馏，经过减压蒸馏、催化重整、加氢裂化等环节，生产出汽油、煤油、柴油等燃料油，化工部分就是将原油（通常使用石脑油）制取乙烯、丙烯、丁二烯等化工产品。在这一系列的流程中，主要的设备有：换热器、反应器、塔器、加热炉和储罐等，其中较为核心的炼化设备包括在常减压蒸馏装置使用的常压蒸馏塔和减压蒸馏塔；催化裂化、加氢裂化和加氢精制环节中使用的提升管反应器和加氢反应器等核心设备。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8 年末，石油和化工行业主营业务收入 12.4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6%；利润总额 8393.8 亿元，同比增长 32.1%；出口交货值 7018.7 亿元，同比增长 22.0%。由此看出，石油和化工行业生产运营水平总体保持平稳，市场供需稳定，利润保持较快增长，行业整体效益延续较好态势；而随着炼油企业的产能提升及油品升级、化工企业实施政策性搬迁以及传统炼油企业开始向化工原料型炼油转型，对于石油化工装备需求将逐渐上升。

煤化工装备：煤化工产业链包括煤—合成氨—尿素、煤—甲醇—丙烯/乙烯、煤制乙二醇等，其终端产品也是石油天然气化工产业链的产物。在油价、气价不断攀升的情况下，煤化工的成本优势不断凸显。此外，基于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禀赋，以及进口大量原油与天然气对于外

汇储备的压力，煤炭分级分质、清洁高效利用已经成为国家清洁能源的重要战略发展方向之一，煤资源的高效利用，势必会引起煤化工行业的进一步发展。预计未来几年，煤化工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投资机遇，其产业链上的煤制甲醇、煤制烯烃、煤制乙二醇装备也将迎来需求增长期。

核电装备：建造核电站的设备主要分为核岛设备、常规岛设备、辅助系统（BOP）三类。“十三五”以来，核电安全高效发展，核电“走出去”上升为国家战略，中国核电设备制造能力位居全球第一，我国已经掌握了以华龙一号为核心的三代核电技术，每年可满足新建 8 台以上机组的需要，通过核电产业化、国产化、自主化，中国核电装备制造业的能力和国产化水平有很大提升，整个行业装备制造优势凸显。中长期看来，我国核电装备发展潜力巨大。

通用机械装备：伴随公司快锻压液压机组的下游钢铁等行业的向好发展，目前，我国锻压设备的需求相对稳定，下游应用领域随以新能源汽车和工业机器人为代表的产业高速发展，锻压设备市场的需求逐步回暖。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8 年末，通用机械行业规模以上企业 5,339 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989.73 亿元，同比增长 10.7%；利润总额 553.68 亿元，同比增长 15.1%，出口交货值 1,114.62 亿元，同比增长 9.11%。行业发展呈趋稳趋缓态势，国内快锻压机组需求基本维持稳定。

环保装备：是指用于控制环境污染、改善环境质量而由生产单位或建筑安装单位制造和建造出来的机械产品、构筑物及系统。2018 年，在环保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的双轮推动下，我国环保装备制造业实现了快速的发展，除尘设备、燃煤烟气脱硫脱销设备、城市污水以及生活垃圾处理设备持续热销，拥有了一批自主研发技术，使得配备成套化与核心零部件国产化程度进一步提高，产业规模也实现了巨大的增长。

（四）行业地位

从制造能力和市场认可度看，兰石重装是我国建厂时间最早、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集炼油、化工、煤化工装备、快速锻压机组装备、板式换热器、核电新能源等高端能源装备从研发、设计、制造、安装到售后技术服务为一体的全过程解决方案提供商。作为国内压力容器制造龙头企业之一，公司的四合一连续重整反应器（UOP 技术）为国内独家制造，并位列“改革开放 40 周年—机械工业杰出产品”名单；板焊设备制造方面，公司凭借自身实力填补多项国内装备制造空白，保持着业内第一品牌的优势地位。公司为国内首家民用核级板式换热器生产企业，大型板式与板壳式换热器应用广泛。公司具有多年研发、设计、制造锻压机组装备方面的经验，在国内快速锻造液压机组市场占有优势份额。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由于公司设备在手订单量大、订单执行周期长，分摊固定费用较高，部分在制产品出现减值迹象；受金融行业信贷紧缩政策影响，业主普遍资金紧张，公司应收款项回款难度增加。公司为了夯实资产和经营基础、化解经营风险，对在制产品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3.76 亿元；对应收款进行了分析和清理，计提应收款项及长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52 亿元。

其中：境外资产 0.0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于高端装备制造及工程总承包等主营业务，以科技创新支撑、营销能力拓展、管理体系完善、装备能力提升、智能制造推进等为抓手，依托公司良好的品牌优势及文化沉淀，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品牌形象。

（一）研发设计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一流的研发团队，与控股子公司瑞泽石化形成了强强联合、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科技创新平台，构建了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具备科技成果孕育、转化和量产能力。公司拥有石油化工工程总承包贰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军工核安全设备设计与制造许可证；形成了厚壁筒节成型、螺纹锁紧环式换热器宽齿距大螺纹的整体加工及检修、大直径厚壁反应器的现场组装等多项非专利技术；在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研发及生产领域，形成了独有的大型设备机电液一体化集成技术；在板式换热器研发制造领域，相继完成了一系列换热器产品的开发应用，全焊式板式换热器填补了中国板式换热器行业的一项空白，宽通道焊接式板式换热器打破了国外公司对中国市场的垄断，H450/H500 系列大型板式换热器成功应用于多个核电站。报告期内，完成中石化国产化攻关项目“镇海炼化复合密封高压换热器研制”，填补国内制造技术空白；公司四合一连续重整反应器获誉“改革开放 40 周年机械工业杰出产品”。

控股子公司瑞泽石化拥有化工工程、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炼油工程三个专业的甲级设计资质和石化、化工行业工程咨询丙级资质，现拥有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专利技术，其中，两段离心逆流连续重整技术是目前我国炼油企业炼油工艺中的一项先进关键技术，打破了国外连续重整技术的垄断，率先实现连续重整技术国产化；同时，瑞泽石化以两段离心逆流连续重整技术为基础，开发了连续芳构化、异丁烷脱氢等系列成套工艺技术。基于上述核心专利技术，瑞泽石化完成石化工程设计项目百余个，涉及我国石化行业 130 多个炼油化工企业。报告期内，瑞泽石化与中国石油大学等 4 所知名高校及河南省内 11 所石化企业成立了河南省高端石化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303 件，其中发明专利 30 件；“压力容器智能制造示范建设”等多个科技项目获得省市及以上扶持资金，公司被认定为甘肃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二）管理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管理经验积累，建立了完善的适应市场和国际化经营的管理体系，形成了完备的管理制度，建立了现代企业薪酬制度和先进的绩效考核及激励机制。公司拥有一批管理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才，主要人员在大型、重型高压容器、液压机组以及板式换热器行业具有超过 20 年的实践经验，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尤其在大型项目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公司深入开展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工作，通过推进实施 ERP、PLM、MES、SRM 等信息化系统，逐步破除两化融合发展过程中的信息壁垒，不断强化信息化对业务的支撑作用，打造信息

化环境下的新型能力建设，持续提高信息化管理创新效益。公司利用两化融合助推装备制造向智能化转型，协同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物资管理系统、无损检测委托管理软件、压力试验设备等数字化和智能化的系统运维，扩展多个工序的智能化生产模块，初步实现了各模块间的自动化与机械化协作，并逐步建设专用设备智能化制造示范车间，不断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

（三）产能布局优势

公司拥有兰州新区高端能源装备研发设计制造基地、青岛西海岸新区高端能源装备制造、研发设计及出口基地、新疆哈密大型能源装备设计制造三大基地和超大型压力容器现场制造移动工厂，三大基地恰处于“一带一路”沿线经济带。其中：兰州新区高端能源装备研发设计制造基地处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钻石节点”，可为中西部地区炼油化工及煤化工企业就近提供高压容器产品；青岛公司位于国家级新区青岛西海岸新区内，紧靠青岛跨海大桥和港口，主要以国内大型、重型装备及核电新能源装备为主，兼顾沿海、内陆及国外出口市场；新疆公司位于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市工业园区，北邻连霍高速，以超大型煤制气、煤制油、煤焦油加氢用气化炉、费托反应器、加氢反应器等核心设备为主，兼顾煤化工配套设备，主要开拓新疆煤化工市场及中亚市场；移动工厂作为三大基地的产能补充，主要解决了超限设备运输的瓶颈问题。

公司利用“三大基地+移动工厂”的最佳产能布局，突出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理念，紧跟市场和政策变化，着力发展服务型制造模式，向客户全方位展现公司的产品及服务。

（四）装备能力优势

公司通过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青岛一期完善和二期核电厂房建设以及新疆基地建设，瞄准世界前沿技术，加快装备升级改造，推广应用自动化、数字化、协同化、智能化等先进制造系统、智能制造设备及大型成套技术装备，提高公司装备制造技术水平，部分设备制造（加工）能力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自行研制的全液压大四辊卷板机为世界卷板能力最大的设备之一，最大卷板宽度 3 米、最大卷板厚度 280 毫米；天然气加热炉炉膛容积 8 米×9 米×30 米，最大载重 1,200 吨；100 吨封头堆焊用大型变位机和多台瑞典 ESAB 焊接机，可完成高压厚壁压力容器的自动焊接工作；90°弯管内壁堆焊机主要用于 90°弯管的内壁热丝 TIG 环向堆焊，采用机器人技术，实现 8 轴联动，整体堆焊弯管的内径范围可达：φ250 毫米~φ800 毫米；曲面板测量划线坡口数控切割机采用机器人六轴联动控制方式，测量精度在 ±0.5 毫米以内，可实现曲面板（球壳板）的精密划线、切割；9MVe 直线加速器可满足不大于 350 毫米厚度压力容器产品的无损检测；四枪机器人接管智能焊接工作站等智能设备开发完成，可高效自动化完成设备接管的焊接工作。目前，公司具备单台设备 1,200 吨的起吊能力，生产基地具备制造最大直径 7 米的容器产品，用户现场具备制造直径 10 米以上的容器产品，能完全满足炼油化工企业所需的超大直径关键核心设备的承制。

（五）工程施工优势

公司拥有大量现场组装工艺设备，并自行设计制造了可移动式计算机控制燃油局部热处理炉，通过多次现场制造施工，培养了一支能适应现场施工环境的大型装备现场组装技术队伍。同时，公司培养和造就一批具有工程实践经验的工程设计、设备采办、施工管理、质量控制、计划控制、

投资控制、HSE 控制等方面的人才，为客户提供从研发、设计、制造、安装到售后技术服务的全过程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大型、重型压力容器装备已实现由单台产品制造向成套化迈进，主导完成了吉林弘泰、新疆宣力、兰石金化、盘锦浩业、凯德尼斯等工程总承包项目。

（六）兰石品牌优势

公司深耕炼油、化工高端能源核心装备制造行业 60 余年，在炼油化工等重大技术装备制造领域连续创造了多个国产化、大型化设备零的突破，用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为国内炼化装备配套与技术更新做出了突出贡献，被誉为“中国石化机械的摇篮和脊梁”。“兰石”品牌在业内树立了良好形象，获得了用户高度认可，在国内具有极高的知名度和广泛的影响力，并开始逐步树立国际化品牌形象。

60 余年历史沉淀的大型国企深厚的企业文化，公司在社会责任承担、产品质量安全等方面获得用户的充分信任，而不断传承下来的“钻无止境、炼就一流”的企业精神，“装备中国、造福社会、共创未来”的企业使命，“育同业仰敬队伍、造用户首选品牌”的企业愿景共同形成了公司最重要的竞争软实力，对公司的经营管理、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经济环境，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趋势，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持续拓展市场领域，稳健推进转型升级，着力化解经营风险，不断提升运营管理水平，公司发展基础得到进一步夯实。

（一）强化顶层设计，进一步夯实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装备制造主业，围绕做精做强装备制造和产业转型升级，制定了《公司三年（2018-2020）发展规划》，突出战略的牵引与导向作用，进一步明确了公司业务定位和发展目标；强化顶层设计，以持续稳定发展为要务，防范风险为目标，科技创新为支撑，内延外拓，稳固既有业务与市场，深耕行业细分市场，有效提升主导产品竞争优势、新业务领域的拓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储备可持续发展资源，着力推动公司主业升级及产业链价值提升，积极储备和培育潜力产业，将环保公司提升为全资子公司，为进一步培育和壮大环保业务创造有利条件；紧紧围绕年度生产经营任务，强化资源统筹与调配，充分发挥三大基地生产配套、移动工厂现场制造的资源协作和互补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对资源整合和高效管理能力；以内部管理平台为依托，强化目标管理全过程监控，加大考核力度与员工激励，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开展质量提升行动，以 QC 攻关为抓手，专项带动产品质量提升；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着力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完成了公司本部示范样板区建设，青岛公司顺利通过双重预防机制验收评审；创新工作推动方式，成立“生产运营推动组、前期准备推动组、核算推动组、销售推动组与转作风提质增效”五个工作推动组，围绕全年目标任务，促进生产经营工作落实。

（二）市场营销扎实推进，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信息为导向，采用顶层营销、高端营销等方式，不断调整营销策略，优化完善营销提成制度，有效保障了公司总体营销目标实现和新业务开拓，取得了合同订单新突破。2018 年全年实现新增订货 54.40 亿元，其中产品订货 35.47 亿元，产品订货创历史新高；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在严控风险的同时，集中优势资源聚焦战略客户，持续巩固合作关系，抢抓优质订单，积极开辟新市场业务，年内在生物医药、军工、余热利用等业务领域均取得订单突破，实现了电力行业烟气脱硫脱硝工程业绩“零”突破；依托公司“一带一路”战略布局优势，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开发，2018 年公司在石化装备板块取得国外设备订单 1.24 亿元，首次实现打“U2”钢印的换热器产品及球罐产品出口，首次实现 1.6MN 径锻机、6.3MN 缸动式压机整机出口。

（三）坚持创新引领，科技支撑作用稳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深化产学研合作，年内公司与西安化学研究所联合研发新型丙二胺反应器及内件，瑞泽石化与中国石油大学等 4 所知名高校及河南省内 11 所石化企业成立了河南省高端石化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探索开发和转化先进工艺包技术；完成亚通石化千吨级锻焊加氢精制反应器、浙江石化最大直径锻焊热高压分离器、恒力石化国内最大直径复合密封换热器等核心装备的研发制造，及中石化国产化攻关项目“镇海炼化复合密封高压换热器研制”和“催化剂加排罐”，刷新了公司产品研制纪录，部分制造项目填补了国内技术空白。

2018 年，公司还承办美国 ASME 锅炉与压力容器规范委员会中国国际工作组年度会议、甘肃省焊接学术会议等多项业内重要会议，成功入网中核集团合格供应商，取得了 SAD 应力分析设计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军工核安全设备设计与制造许可证、特种设备无损检测 B 级资质等。青岛公司顺利通过 CNAS 实验室评审，瑞泽石化被洛阳高新区认定为 2018 年“瞪羚企业”，公司四合一连续重整反应器获誉“改革开放 40 周年机械工业杰出产品”，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及核心竞争力。

2018 年，公司提交专利申请 135 件，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82 件，发明专利 53 件，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303 件，其中发明专利 30 件，公司被认定为甘肃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四）智能化制造稳步推进，服务型制造加速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以企业价值创造为愿景，以供应链管理控制、价值链持续增值为目标，稳步推进装备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服务化发展。公司转型项目 EPC 工程总包建设有序推进，先后完成凯德尼斯项目、兰石金化项目、盘锦浩业二期项目建设；推进装备制造向智能化转型，编制了《信息化和智能制造规划方案》，联合开发四枪机器人接管智能焊接工作站等智能设备，探索推动智能制造试点；全面推广 ERP 和 SRM 系统应用，推进 ERP 系统与中石化易派客电商平台对接，启动探伤及理化检测平台开发，完成“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建设，推动计算机辅助设计及制造等先进制造技术在通用机械装备制造中的运用，强化信息化对业务的支撑作用，加快推动公司信息化进程；大力发展检维修业务，通过产品与服务的有效融合，针对客户差异化需求提供专业

化、个性化的售后及检维修服务，持续提升兰石专业检维修服务品牌，年内累计承担检维修任务 124 项，开展有偿技术咨询服务 32 项，“服务型制造”模式得到进一步发展。

（五）着力化解风险，多渠道保障公司稳健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启动全面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完成新疆公司、瑞泽公司内控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规范业务管控程序；加强新承接项目的风险防控，通过引进融资租赁等第三方解决 EPC 项目建设资金，进一步防范公司经营风险，保障公司稳健运行；完成《工程总承包管理手册》和《项目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健全 EPC 项目管理体系，有效保证了工程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加强合同管控，从合同签订、合同执行、回款规划、责任落实、绩效考核等全流程加强回款工作，对风险较大合同果断采取法律手段追讨，顺利完成部分高风险账款的清收。

（六）推进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发挥“三会”引领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勤勉尽责，有效保证了董事会运作的独立性、公正性、透明性和客观性，坚持党对国有企业领导不动摇。2018 年，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按照国有企业加强党建工作的要求，完成公司本部及子公司的“党建入章”，明确了党组织在企业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权责和工作方式，实现体制对接、机制对接、制度对接和工作对接；同时，对《党委会议议事规则》中党委会参与重大问题决策内容和程序进行了细化完善，切实加强了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地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受下游行业投资放缓、同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产能升级后的固定成本攀升等内外部环境因素叠加影响，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47 亿元，同比上年减少 14.68%，实现净利润为-15.11 亿元，系公司自上市以来首次亏损。主要系：

一是随着公司出城入园、青岛核电装备厂房、新疆建厂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完成，公司的装备水平及生产能力大幅提升。近几年，为确保实现产能扩能释放、保持提高市场占有率，保持生产经营秩序的平稳过渡和职工队伍稳定，公司策略性调整市场思路来拓展新业务市场领域，取得的部分合同质量不高，在此期间获取的合同执行周期恰好在本期集中产出，导致 2018 年的产品毛利率较低，主营业务亏损幅度较大。继公司下游行业投资动能有所回升，尤其是“七大石化”基地建设及煤化工的新一轮发展，公司的产能释放及订单质量将得到有效的改善，综合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的订货价格整体有所回升，将对后期业绩产生有利影响；二是受产能规模的影响，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动能、人工成本等固定成本大幅上升，加之公司合同订单执行周期长，受累计摊销费用增加的影响，当年出产产品成本中的工费大幅增加；三是公司为劳动密集型企业，职工数量较大，公司近三年人工成本合计 11 亿元，且呈逐年上涨态势。尤其是社保及公积金基数随着社会平均工资的增长逐年增长，2018 年人工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4176 万元；四是受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淘汰钢铁落后产能、国内基建投入拉动钢材市场需求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上涨，导致产品成本中的材料费增加；五是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人工成本、动能费用等固定成本大幅增加，加之公司设备在手订单量大、订单执行周期长，使得

分摊固定费用较高，部分在制产品出现减值迹象；受金融行业信贷紧缩政策影响，业主普遍资金紧张，公司应收款项回款难度增加。公司为了夯实资产和经营基础、化解经营风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应收款项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关的减值准备，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76 亿元，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52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46,747,619.88	2,984,885,384.14	-14.68
营业成本	2,924,843,078.04	2,620,178,175.51	11.63
销售费用	57,767,228.54	61,067,825.02	-5.40
管理费用	139,924,630.68	106,743,697.85	31.08
研发费用	32,365,722.26	12,514,241.62	158.63
财务费用	244,524,090.13	135,796,410.39	8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30,511.35	-1,241,098,626.44	6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23,010.74	-206,465,974.61	3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270,447.13	1,593,571,336.64	-78.40

营业收入减少主要系公司强化风险控制，部分完工产品因业主方未能及时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而延迟发货，尚未进行收入确认，同时，公司前期承揽的大部分 EPC 工程总包项目已进入收尾结算阶段，EPC 工程总包收入减少，导致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公司出城入园初期的部分订单质量不高、合同价格较低，累积摊销固定成本过大、成本滞后效应显现。

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支付服务性中介费用、计提党组织工作经费、募投项目竣工决算后的折旧费用及人工成本等增加。

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将瑞泽石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作为工程设计类企业，研发投入较大。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出城入园搬迁投入部分自筹资金、搬迁后订单激增、在产品及公司 EPC 工程总包投入大量经营性流动资金等因素的叠加影响，加之金融环境紧缩，融资成本增加，导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09 亿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公司采取多种手段加强产品与 EPC 工程总包项目的应收款回款，加之公司第三季度收到增值税留抵返还、前期承揽的部分 EPC 工程总包项目处于应收资金逐步回笼阶段，本期的货款回收及税收返还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公司已完成兰州、青岛、新疆三地的产能布局及固定资产投资，已形成辐射内地-沿海，传统能源-新能源市场的业务布局，本期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上年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利息。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4.68%，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11.63%，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 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炼油化工设备	705,666,490.49	1,068,749,468.39	-51.45	86.84	241.36	减少 68.56 个百分点
煤化工设备	139,627,050.16	152,188,348.81	-9.00	-5.62	22.33	减少 24.91 个百分点
核电设备	6,386,843.29	6,292,605.06	1.48	329.73	346.49	减少 3.69 个百分点
球罐设备	90,514,387.45	155,721,851.16	-72.04	37.75	142.83	减少 74.45 个百分点
快锻液压设备	193,867,226.00	177,172,127.50	8.61	15.13	17.85	减少 2.11 个百分点
换热设备	278,227,965.39	260,241,755.98	6.46	15.11	32.71	减少 12.41 个百分点
EPC 项目	858,634,349.56	956,881,734.42	-11.44	-51.50	-41.29	减少 19.38 个百分点
检维修项目	23,820,195.99	22,485,903.16	5.60	-21.97	-6.45	减少 15.66 个百分点
工程设计	134,741,344.69	51,388,397.35	61.86			
其他	47,294,500.63	35,368,941.80	25.22	-51.94	-54.82	增加 4.77 个百分点
小计	2,478,780,353.65	2,886,491,133.63	-16.45	-14.59	11.81	减少 27.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炼油化工、煤化工、核电、快锻液压机组、换热及球罐设备等，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出城入园、募投项目建成后，产能大幅提升，订单量大幅增加。为充分释放产能，近几年承接的订单价格较低，而这部分订单大部分在 2018 年产出；二是公司产能提升的同时，固定资产折旧、动能、人工成本等固定成本大幅上升，同时公司合同订单执行周期长，受累计摊销费用增加的影响，当年出产产品成本中的工费（人工费、加工费、折旧费、以及其它制造费用）大幅增加，其中固定资产折旧由 2013 年的 0.41 亿元上涨到 2018 年的 1.34 亿元，增幅为 226.83%；动能由 2013 年 0.3 亿元上涨到 2018 年的 0.7 亿元，增幅为 133.33%；人工成本由 2013 年的 1.89 亿元上涨到 2018 年的 3.94 亿元，增幅为 108.47%；三是受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淘汰钢铁落后产能，以及钢铁市场回暖，国内市场需求量增加，原材料价格有所上涨，导致产品

成本中的材料费有所上涨,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材料不锈钢钢板价格由 2016 年的 1.9 万元/吨上涨到 2018 年的 2.38 万元/吨, 上涨幅度为 25.26%, CrMo 钢板价格由 2016 年的 0.71 万元/吨上涨到 2018 年的 0.93 万元/吨, 上涨幅度为 30.99%, 锻件价格由 2016 年的 2.6 万元/吨上涨到 2018 年的 3.07 万元/吨, 上涨幅度为 18.08%, 其他的主要材质原材料均有不同幅度的上涨。

公司转型项目 EPC 工程总包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一是 EPC 工程总包项目收入下降。(1) 受融资环境变化影响,部分 EPC 工程总包业主方融资困难,导致项目整体推进与单台设备结算放缓;(2) 前期承接的部分 EPC 工程总包项目处于收尾结算阶段;(3) 随着公司 EPC 工程总包的业绩与经验积累,公司进一步强化了项目承揽与项目建设风险控制,审慎遴选项目建设标的,调整市场策略,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揽的 EPC 工程总包项目较少;二是闭口类 EPC 工程总包成本加大。公司 EPC 工程总包合同分为开口和闭口两种形式,其中,开口合同利润来源为项目管理费(行业惯例一般为 2%-5%),毛利率较低。闭口合同利润来源为结算价与项目实际发生成本的差价,因前期 EPC 工程总包处于起步阶段,闭口类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成本比预算增加。

工程设计收入系子公司瑞泽石化的设计收入,瑞泽石化系工程设计类企业,具有高附加值属性,成本主要系人工工资,毛利较高。

其他类指检测服务费、环保设备等收入,因成本较低,毛利较高。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炼油化工设备(吨位)	21,192.44	21,192.44	0	50.31	50.31	
煤化工设备(吨位)	3,755.81	3,755.81	0	-50.00	-50.00	
换热设备(台)	2,816.00	2,586.00	1,060	-1.95	6.33	27.71
快锻液压设备(台)	41	41	0	7.89	7.89	
球罐设备(吨位)	10,132.40	10,132.40	0	22.61	22.61	
核电设备(台)	555	555	0	2,542.86	2,542.86	

相关说明:

炼油化工设备增加主要系公司完成了浙江石化、恒逸文莱等较大合同的设备制造;

煤化工设备减少主要系公司实现销售的煤化工产品减少所致;

核电设备同比上年增加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 2018 年完成核级产品 452 台,同比上年增幅较大。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炼油化工设备	原材料	571,409,167.54	19.80	196,093,737.04	7.60	191.40	原材料钢材及锻件价格上涨
炼油化工设备	人工成本	131,709,038.98	4.56	22,050,417.78	0.85	497.31	人工成本尤其是社保基数逐年上涨

炼油化工设备	制造费用	365,631,261.87	12.67	94,940,746.27	3.68	285.12	“出城入园”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完工,固定成本大幅增加
煤化工设备	原材料	94,697,312.57	3.28	80,930,637.64	3.13	17.01	原材料钢材及锻件价格上涨
煤化工设备	人工成本	11,813,444.36	0.41	8,546,227.08	0.33	38.23	人工成本尤其是社保基数逐年上涨
煤化工设备	制造费用	45,677,591.88	1.58	34,934,576.97	1.35	30.75	“出城入园”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完工,固定成本大幅增加
核电设备	原材料	2,026,616.62	0.07	908,864.61	0.04	122.98	-
核电设备	人工成本	504,390.08	0.02	94,749.35	0.00	432.34	-
核电设备	制造费用	3,761,598.36	0.13	405,721.20	0.02	827.14	青岛核电厂房建设完工,固定成本大幅增加
球罐设备	原材料	75,170,669.74	2.60	31,839,610.45	1.23	136.09	原材料钢材价格上涨
球罐设备	人工成本	15,114,599.83	0.52	7,929,421.56	0.31	90.61	人工成本尤其是社保基数逐年上涨
球罐设备	制造费用	65,436,581.59	2.27	24,359,412.52	0.94	168.63	“出城入园”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完工,固定成本大幅增加
快锻液压设备	原材料	130,347,069.38	4.52	113,917,241.45	4.41	14.42	-
快锻液压设备	人工成本	6,684,485.62	0.23	5,600,902.11	0.22	19.35	-
快锻液压设备	制造费用	40,140,572.50	1.39	30,824,894.81	1.19	30.22	-
换热设备	原材料	164,160,499.67	5.69	125,734,558.31	4.87	30.56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增加
换热设备	人工成本	40,337,472.18	1.40	28,590,297.26	1.11	41.09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增加
换热设备	制造费用	55,743,784.13	1.93	41,767,718.21	1.62	33.46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增加
EPC 项目	原材料	29,168,280.12	1.01	107,337,491.52	4.16	-72.83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EPC 项目	人工成本	1,267,986.16	0.04	11,392,873.67	0.44	-88.87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EPC 项目	制造费用	9,581,427.25	0.33	45,791,771.07	1.77	-79.08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EPC 项目	工程成本	916,864,040.89	31.76	1,465,343,316.45	56.76	-37.43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检维修项目	原材料	5,277,814.06	0.18	10,759,971.39	0.42	-50.95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检维修项目	人工成本	2,574,007.86	0.09	2,904,159.31	0.11	-11.37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检维修项目	制造费用	14,634,081.24	0.51	10,372,007.05	0.40	41.09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工程设计	原材料	24,546,980.19	0.85	0.00	-		本期将瑞泽石化纳入报表范围

工程设计	人工成本	20,649,445.86	0.72	0.00	-		本期将瑞泽石化纳入报表范围
工程设计	技术服务费	6,191,971.30	0.21	0.00	-		本期将瑞泽石化纳入报表范围
其他	原材料	17,303,717.25	0.60	49,514,698.91	1.92	-65.05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其他	人工成本	1,416,509.11	0.05	4,535,014.77	0.18	-68.77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其他	制造费用	16,648,715.44	0.58	24,228,003.75	0.94	-31.28	与收入对应的成本减少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886,491,133.63	100.00	2,581,649,042.51	100.00	11.8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1,361.6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7.6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7,596.5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5.1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	大幅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24,772,993.82	19,355,600.26	27.99	主要系并购瑞泽石化及兰石重装新区土地使用税的缴纳标准提高所致。
管理费用	139,924,630.68	106,743,697.85	31.08	主要系公司支付服务性中介费用、计提党组织工作经费、募投项目竣工决算后的折旧费用及人工成本等增加。
财务费用	244,524,090.13	135,796,410.39	80.07	主要系出城入园搬迁投入部分自筹资金、搬迁后订单激增、在产品 & 公司 EPC 工程总包投入大量经营性流动资金等因素的叠加影响，加之金融环境紧缩，融资成本增加，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32,365,722.26	12,514,241.62	158.63	主要系将瑞泽石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瑞泽石化系工程设计类企业，研发投入较大。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2,365,722.2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2,365,722.2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本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将瑞泽石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瑞泽石化系工程设计类企业，研发投入较大。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30,511.35	-1,241,098,626.44	66.41	主要系公司加大货款回笼力度及部分 EPC 工程总包项目处于收尾结算阶段，资金投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23,010.74	-206,465,974.61	32.33	主要系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270,447.13	1,593,571,336.64	-78.40	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利息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94,326,907.77	13.17	989,800,789.95	9.08	50.97	主要系办理承兑汇票，保函等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0,233,623.57	2.12	154,932,484.55	1.42	55.06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0	0.57	41,200,000.00	0.38	57.77	主要系子公司瑞泽石化追加对洛阳宏兴的投资所致。
长期应收款	133,927,036.55	1.18	255,707,945.70	2.34	-47.63	主要系本期计提减值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7,171,945.92	0.42	0.00	0		主要系瑞泽石化原自用房产改为出租，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所致。
在建工程	6,279,860.82	0.06	21,758,941.73	0.2	-71.14	主要系公司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结项，转固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56,955.31	0.09	20,692,208.34	0.19	-48.50	主要系预付设备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33,806,906.30	32.03	2,147,212,550.01	19.69	69.23	主要系公司以票据形式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453,554,287.56	12.81	851,448,273.62	7.81	70.72	主要系新增订单增加，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2,903,286.91	0.20	15,401,132.90	0.14	48.71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50,213,393.68	0.44	109,277,291.93	1.00	-54.05	主要系支付收购瑞泽石化剩余股权回购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124,106.12	3.91	67,499,999.52	0.62	557.96	主要系于 2019 年到期的长期借款及支付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所致。
长期应付款	157,469,889.38	1.39	105,007,232.32	0.96	49.96	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所致。
预计负债	0.00	0	1,570,740.86	0.01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重工公司与江苏华威诉讼终审结束，款项已结清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2,405,450.02	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信用证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等
应收票据	253,963,474.23	因银行借款及票据池业务质押在银行的票据
长期股权投资	25,500,000.00	因股权质押获取银行贷款金额
合计	1,311,868,924.25	

3. 其他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专用设备的特殊性，生产企业经营模式多数为按照客户需求的订单式生产，经营发展受行业上下游双重挤压。近年来，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宏观形势对石油、化工、动力、冶金、核电等行业下游行业的影响逐渐显现，部分受经济冲击较大的企业，甚至出现项目延缓、生产经营停滞的状况，导致装备制造业市场出现阶段性下降，为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业内恶性竞争加剧。同时，国内传统装备制造业高能耗、劳动资金密集与低附加值的特点，导致营商成本居高不下，利润空间受到进一步挤压。“十三五”期间，随着国家对装备制造业的大力扶持以及下游行业快速发展，我国逐渐从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迈进，装备制造行业呈现稳定增长态势，开始迎来质量和效益双提升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合同数量与质量均得到了有效提升，为振兴装备制造业打下了坚实基础。同时，炼化行业的深刻变革、煤化工行业的清洁化利用、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新能源的培育发展，也对公司所处的装备制造业绿色化、智能化、服务化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并提供了巨大的市场需求空间。

炼油化工行业：全球炼油业正在发生深刻改变，石油供应呈现多极化发展，炼油发展重心转向亚太和中东，油品升级速度加快，新增能力主要包括为满足油品需求增长或油品质量升级要求的炼厂扩能、改造和新建。2018 年，我国经济保持持续稳定增长，石油消费量稳步提升，国内高端炼化产能不足，大型地炼快速崛起成为新增产能主力，2019 年即将投产的炼油项目充分体现了炼油工业向大型化、规模化、一体化方向发展的趋势，炼油能力普遍在 1500 万吨/年以上，炼化一体化模式也从炼油、乙烯一体化向炼油、乙烯、芳烃一体化转变延伸。我国重点建设七大石化产业基地，推进石化行业集聚发展，加快我国炼油能力增长和行业集聚化，十三五期间多重利好调整，大型高端炼化项目持续发力。根据《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十三五”期间，我国将打造上海漕泾、浙江宁波、广东惠州、福建古雷、大连长兴岛、河北曹妃甸、江苏连云港七大石化产业基地；未来将陆续建设：中俄东方石化 1300 万吨/年、中委广东揭阳石化 2000 万吨/年、西中岛

(长兴岛)一期 1500 万吨/年、古雷炼化 1600 万吨/年、曹妃甸(一期) 1500 万吨/年、上海漕泾 2000 万吨/年、锦华石化 1500 万吨/年、中东海湾华通京港化工 1500 万吨/年、旭阳化工 1500 万吨/年、大连福佳 2000 万吨/年、辽宁海城 2000 万吨/年等一体化项目。此外,为改变南北夹击格局,山东地炼也将筹建山东烟台裕龙岛 40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

煤化工行业: 2018 年以来,煤化工的经济性逐渐凸显,高油价下煤制烯烃较石油路线烯烃项目具有较高的经济竞争力;但在环保整治和供给侧改革的大背景下,煤化工行业门槛普遍提升,以煤为主要原料生产多种清洁燃料和基础化工原料的煤炭分级分质清洁高效利用产业是未来的主要方向,而规模化、集约化的化工园区往往可以带来更低的平均成本和更高的效益。当前,我国现代煤化工产能初具规模,一批大型设备、现代煤化工示范工程顺利实施,现代煤化工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均走在了世界前列,技术和装备自主化率在 85%以上。《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明确提出,规划布局内蒙古鄂尔多斯、陕西榆林、宁夏宁东、新疆准东 4 个现代煤化工产业集聚示范区,逐步形成世界一流的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根据《现代煤化工“十三五”发展指南》要求,到 2020 年,将形成煤制油产能 1200 万吨/年,煤制天然气产能 200 亿立方米/年,煤制烯烃产能 1600 万吨/年,煤制芳烃产能 100 万吨/年,煤制乙二醇产能 600~800 万吨/年,煤制甲醇产能 7628 万吨/年,而煤化工项目中压力容器设备占设备投资 40%左右,压力容器设备市场需求巨大。

核电行业: 目前,我国核电发展稳中向好,我国已经掌握了以华龙一号为核心的三代核电技术。根据《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全国核电投产约 3000 万千瓦、开工 3000 万千瓦,2020 年装机达到 5800 万千瓦。国家能源局在《2018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中指出“稳妥推进核电发展”,提出在充分论证评估的基础上,开工建设一批沿海地区先进三代压水堆核电项目。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情况的公示(核与辐射)》附带的相关报告书,太平岭核电厂一期工程 1 号机组计划 2019 年 6 月实现核岛主体工程开工,2 号机组与 1 号机组开工间隔 10 个月;漳州核电厂一期工程 1 号机组计划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开工,2 号机组与 1 号机组开工间隔 10 个月。核电行业已出现新一轮的发展迹象,相关产业链迎来投资机遇,装备制造端受益明显。

通用机械行业: 公司主营产品为机电液一体化的压延设备及通用产品为主,主打产品为快锻液压机组;通用产品主要以军工、盾构机、磨煤机、人防门等为主。2018 年锻压行业市场整体保持稳定。自由锻方面,受限于合金元素、石墨电极等原材料价格提升,行业利润率普遍不高。在“中国制造 2025”的指引下,市场需求对机电液设备的先进性、智能性、自动化程度、标准化、通用化、成套化、服务的及时性和有效性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也是机电液一体化设备厂家今后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和发展的方向。

环保行业: 2018 年燃煤烟气污染物治理政策密集出台。7 月,国务院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计划要求各地相关行业实施超低排放、特别排放限值、有色烟羽治理、燃煤锅炉节能超低排放以及生物质锅炉超低排放等改造。9 月,国家能源局和生态环境部联合下发《关于印发 2018 年各省(区、市)煤电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目标任务的通知》,要求继续加大力度推进煤电超

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十三五”期间，我国承诺完成到 2020 年单位 GDP 碳排放相较 2005 年下降 40%-45% 的国际低碳目标，肩负大气污染防治等环境指标。与此同时，“十三五”期间是中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节能减排的新形势、新目标，成为政府、企业深化改革、推动能源革命、适应新形势科学调整和完善节能减碳的政策思路。2019 年山东济宁市、内蒙古自治区郭勒盟、包头市，河北张家口市，河南省渭南市、信阳市，江西省南昌市，陕西省咸阳市等一批煤电行业项目配套脱硫脱硝、除尘项目开建，环保设备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攀升。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股权投资；非股权投资方面，公司投入募投资金 18,999.76 万元用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投入募集资金 18,999.76 万元用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建设，其中青岛公司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厂房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5,724.48 万元，新疆公司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8,023.74 万元；出城入园完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5,251.54 万元。上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工决算，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8,740.74 万元用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建设。年内，青岛公司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厂房建设项目实现销售收入 16,062.05 万元；新疆公司建设项目实现销售收入 19,178.28 万元；出城入园完善项目实现销售收入 36,950.38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期末总资产 (万元)	期末净资 产(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A1 级、A2 级固定式高压容器（品种：第三类压力容器，高压容器限单层）制造（具体经营范围、有效期以《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为准）；压力容器、储罐、热交换器的制造（核安全级别 2、3 级）（具体经营范围、有效期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为准）。炼油化工设备、通用机械的设计、制造、销售。	30,000.00	100%	136,080.89	25,784.03	53,054.37	-17,189.41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炼油、化工、煤化工、核电所需的装备及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与成套服务；钻采及新能源装备及工程的设计、制造；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000.00	71.67%	55,635.94	11,019.04	19,178.28	-3,212.47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各种换热设备系列的设计、制造、安装、咨询服务；机械零部件的加工；换热设备的成套及环保设备设计、生产、安装；第Ⅲ类低、中压容器的设计、制造；土建施工；钢结构制造与安装；管道安装。	8,200.00	100%	85,850.54	15,349.93	28,002.51	-4,472.13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机电液一体化锻压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及其成套与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国家禁止及须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	10,000.00	100%	52,151.12	16,178.69	42,924.13	-1,966.45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金属及非金属材料物理检测和化学检测；几何量、热学、力学、电磁学等计量检定、校准及计量器具的修理；无损检测（RT、UT、MT、PT、TOFD）；环境保护监测；钢结构检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在役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检测；检测技术咨询和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5,000.00	100%	9,719.60	3,950.30	2,985.38	21.05
兰州兰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金属结构件、非标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服务。	1,000.00	100%	3,058.50	747.88	1,310.19	-382.73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石化工程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及石化行业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开发；石化新技术及石化新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应用及销售；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	5,000.00	51%	31,516.86	23,551.87	14,002.80	5,836.88

注：1、2018 年 4 月，公司受让全资子公司重工公司持有的环保公司 100% 股权，环保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2018 年 8 月 3 日，公司将 750 万元股权回购款打至国开发展基金协议约定的银行账户，专项用于归还国开发展基金投资款，本次变更后新疆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公司持有新疆公司 71.67% 股权，国开发展基金持有新疆公司 28.33% 股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当前全球经济社会发展面临全新的机遇与挑战，新一轮产业革命已拉开帷幕，中国制造业正逐步向高质量、高效能、技术密集方向转型。2019 年国家经济增长预计将保持在合理区间，继续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产业稳步升级，高端装备制造将在国民经济中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市场环境将更加有利于具备核心竞争力的行业龙头企业的发展。中国装备制造业行业经过改革开放 40 年的迅速发展，已形成多体制、多类型的生产企业并存的格局，并进入从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转型期。

(一) 传统产业改造升级速度加快，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态势良好

基于产业结构调整、装备制造业振兴及科技创新驱动，中国装备制造业转型速度加快，发展态势良好。国家“十三五”规划要求重点推动六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八大高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十九大报告提出，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促进我国产业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培育若干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打造工业互联网平台，拓展“智能+”。上述政策的出台，指明了我国高端装备制造的发展方向，必将促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8 年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投资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6.1% 和 11.1%，产业投资快速发展，中国高端装备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随着国内七大石化产业基地的建设，炼油化工、煤化工等下游行业对运用高性能材料、先进技术的生产设备需求增加，核电、环保等市场的快速发展，也为高端装备制造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契机。

(二) 炼油行业呈现主体多元化，新旧动能转换带来新机遇

从能源行业发展来看，根据 2019 年 1 月 23 日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世界能源展望 2018》显示，能源消费向亚洲迁移的深刻变革在各类燃料、技术和能源投资方面都有所体现，而页岩革命持续撼动油气供应，使得美国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油气生产国；天然气和石油在全球能源需求中仍占重要份额，石化、卡车、飞机和船舶工业依然会使石油需求总体呈上升趋势；当前新建项目的减少，或与化石燃料需求放缓有关，但该状况可能导致供应短缺，继而推高价格。国内层面，新增产能不断扩大以及国家重点建设石化产业基地将重塑多元化市场主体。随着浙江石化、恒力石化、盛虹石化、恒逸石化等民营大炼化异军突起，未来我国的炼化产业将形成“三桶油”、其它国企和民营企业三足鼎立的分布格局。

同时，我国石化产业正从生存型阶段向生态型阶段转型，需求层次、需求内容、产业映射和核心价值等各方面都在发生变化。“十三五”期间，炼油、烯烃、芳烃、现代煤化工、化工新材料将是支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的重要领域，整个行业将围绕供应能力提升，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布局优化开展工作；其中，西部、东北等资源丰富地区结合区域市场发展下游产业链，华东、华北、

华南等地区依靠内地原材料和进口资源，发展差异化产品和高端、环保类产业。此外，为了推进石化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石化产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指导意见》等多项石化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方案出台，鼓励上下游企业、产品结构相同相似企业进行兼并重组，联合做大做强，优化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配置，提升产业集中度和竞争力，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在新旧动能转换的过程中，对于公司的未来发展也带来了极大的机遇与挑战。

（三）环保政策持续释放，绿色化、低碳化、清洁化项目或受追捧

2018 年以来，从频繁“亮剑”的环保督察到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建设“美丽中国”四项任务。我国的环保事业被提至前所未有的高度，环保逐渐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新增长点和新动能。在此基础上，相关多项政策出台，以正部级领导亲自挂帅的中央环保督察、地方党政环保同责、全面实行河长制等。另外，京津冀区域煤改气、超洁净排放等市场将持续成长，“2+26”城市需完成 5-10 万户煤改气及小燃煤锅炉清零工作，环保市场空间进一步得到释放。环保设备已成为我国环境保护的重要物质基础，在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居于重要位置，环保产业将迎来长足发展。目前，在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和固体废物处理三大领域，我国环保装备行业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和体系。在政府 PPP 项目规范大潮来临之际，未来环保行业的发展将更加市场化，更加充分的竞争将助推环保设备行业朝着多元化、差异化、品牌化、智能化等方向发展。未来随着 PPP 项目周期扩张结束，行业日益市场化，以及绿色金融政策的扶持，环保设备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拐点。

此外，根据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关于促进石化产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未来我国将从更高的层面完善行业绿色标准，推动石化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高端绿色石化产业成为炼化企业转型升级重要方向。煤化工行业开始重点向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发展，相关技术将日趋成熟，未来煤化工的发展任务是提升示范升级水平、解决环保问题，探索清洁煤气化和热、氢、合成气多联供形式与炼油工艺优化集成的发展模式，依托大型炼厂开展煤与石油综合利用工业化示范，努力实现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核电行业作为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选择，将在我国低碳能源体系中扮演更加关键的角色。核电产业将围绕“一带一路”机遇，统筹利用国内外市场，带动全产业链“走出去”，从而促进国内装备制造业的发展。

（四）专业化分工、系统化集成、产业化集群的快锻行业现代生产协作体系逐渐形成

当前国内锻压设备行业呈现跨国公司、外资企业、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相互竞争的格局，环境对锻压行业发展带来的变化正在显现。行业发展模式已经演变为“专业化分工制造+系统集成+产业集群”为主的现代生产协作体系。在国内细分产品市场呈现差异化竞争，锻压设备向自动化、智能化和柔性化发展，但国内锻压设备在压机设备机械系统、液压系统的合理性和电控系统的先进性上仍需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同时，在经济全球化和信息化加速发展的背景下，全球化制造分工体系的逐步形成，企业在销售、生产、配套等经营环节上对全球资源的依赖性也开始日益突出，国内外形势迫使行业市场国际化进程加快，依托产业链的整合提升，跨地域的产业集群比重不断提高，共性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区域品牌培育成效明显。

综上，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供能，内外部环境的深刻变化，一些政策效应的进一步释放，将逐渐促进形成强大的国内市场，这对公司所处行业又是一个全新的挑战和机遇。国内装备制造制造业产业结构也将持续发生着调整与优化，开始围绕高质量发展，在做强做精做优主业与实业上下功夫，强化工业基础，倡导创新驱动，并逐步向先进装备制造制造业迈进，为转型升级赋能，最终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发展战略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托高端能源装备制造，聚焦平台资源运维，以企业价值创造为愿景，以供应链控制、产业链拓展、价值链增值为目标，通过产业经营聚合资源、通过创新集成驱动转型、通过资本运作提升价值，建立产业经营、科技创新、资本运作“三位一体”的业务运营体系，推动兰石重装由能源装备制造制造商向全产业链全过程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打造“装备制造智能化、产品品质高端化、产业扩展服务化、业务系统集成化、经营对象国际化”的业务生态格局，使兰石重装品牌形象大幅提升，最终成为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集能源装备制造、能源系统集成、能源方案供应为一体的综合性服务企业。

2、战略分解

公司将紧紧围绕装备制造这一核心业务，聚焦“做精主业+资本运营”双重驱动，内涵外延提升品牌价值。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精耕细作存量业务，探索开辟增量业务，推动公司各业务板块协同联动发展，搭建高端化、协同化、绿色化的综合技术服务平台和创新化、多元化的产融结合资本运维平台，形成“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的产业发展结构，努力成为高端装备研发制造全领域覆盖的开拓者和引领者。

装备制造业务：聚焦装备制造核心业务，持续扩大在高端能源装备、通用机械装备、板式换热装备领域的核心优势地位。保持四合一连续重整反应器、板焊式加氢反应器、高压螺纹锁紧环式换热器、快速锻造液压机组、板式换热器等主导产品市场引领，树立“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品牌形象；通过产品与服务的优化升级和深度融合，加速推动通用机械装备向柔性化、智能化、专业化方向发展；着力拓展新市场、新领域，稳步提高锻焊反应器、核电产品市场占有率，持续开拓人防设备、盾构机等通用设备市场，打造涉及核电、军工、太阳能、生物、医药、节能环保、通用机械等领域的国内知名的拳头产品，最终实现装备制造全领域覆盖。

工程总包业务：依托装备制造，整合优势资源，开展能源、环保等行业的项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检维修、总承包业务及系统集成，加快推动公司向成套设备集成供应、行业解决方案和能源化工高端装备系统服务商转型。

国际业务：借力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实施，建立以国际贸易为核心的海外市场拓展平台，提升公司在海外市场的营销占比，将公司打造成优秀的国际化能源装备制造企业。

技术服务业务：依托瑞泽石化与公司优势设计平台，充分发挥协同效应，面向市场研发一批

国产化工艺包技术，打造新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拳头业务，建立具有技术选型、工程咨询、总包建设为一体的综合性、国际化技术服务平台。

资本运维业务：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持续拓展多元化的融资渠道，构建合理的融资体系；以资本运维实现产融结合，探索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并购相结合的发展战略，审慎遴选与公司产业链相关具有高增长性的标的公司实施并购重组，储备具有工业化价值的新技术、新工艺，通过资本运作与合作推广模式进行产融转化，积极探索寻求生产要素参与分配的有效途径，通过资源整合与资产优化重组，助推企业战略落地；挖掘经济增量，盘活存量资产，提升盈利能力。

3、战略发展路径

科技创新：进一步加强与科研院所和核心客户之间的战略合作关系，搭建资源共享的产学研用为一体的科技创新平台。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加大科技创新及产品研发投入力度；同时着眼装备制造领域前沿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核电、军工、精细化工、生物质能、合金新材料等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推广应用循环流化床富氧煤气化技术及自主研制成套化设备；开展移动床工业装置、新型煤焦油加氢技术、煤化工和石油化工艺技术融合等工艺开发项目；研发余热利用技术并使整套工艺与源流程的完全耦合；完成特种材料球罐、蒸发器，新型高效节能换热器等新产品的设计和研制；重点研发掌握核电压力容器稳压器等核心装备关键制造技术；完成高压容器异种与特种金属焊接、相控阵检测等一批新技术的开发及应用；掌握新材料设备的焊接、热处理、加工等制造关键工艺；主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和修订，将兰石核心技术植入压力容器焊接及热处理相关技术标准。

市场营销：以市场为导向、客户为中心、服务为保障。创新营销服务模式，实现对客户、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产品销售从单台产品向成套设备及 EPC 工程总包转变。

持续保持公司在炼油化工、煤化工等业务领域核心产品的竞争优势，加快推进产业链拓展，提升新业务领域的市场份额。炼油化工领域，重点推进提高绕管式换热器、锻焊反应器等市场占有率；煤化工领域，着力推进煤制乙二醇、煤制油、煤制烯烃高压设备的市场拓展；新能源领域，在保持新疆多晶硅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辐射全国其它市场；EPC 工程总包，通过融资租赁等第三方融资模式，帮助客户打通项目融资渠道，获取 EPC 工程总包及核心设备制造订单；球罐工程，发展成为集球罐装置区工程整体设计、制造、安装、建设管理能力为一体的综合性工程业务；检维修业务，开展在役设备无损检测、风险评估、成套装置检修，完成“石油化工检维修资质”取证，择机成立综合型的检维修工程服务公司；移动工厂，建立以产品现场制造为基础、项目管理为主导的超限设备移动工厂项目模式。

产融结合：审慎遴选与公司产业链相关具有高增长性的标的公司，择机实施并购重组；储备具有工业化价值的新技术、新工艺，通过资本运作与合作推广模式进行产融转化；采用非公开发行新股引进战略投资者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混改；通过引进行业龙头企业或与行业龙头企业建立公司化合作等模式，择机实施子公司混改。

国际化经营：充分利用公司国际资源平台、国内大型工程公司海外项目战略合作、布展大型

海外展会等方式扩大产品海外知名度,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争取成为雪佛龙鲁姆斯(CLG)公司、杜邦公司、法国阿克森司等公司在国内首个长期设备供应合作商。

两化融合: 依托 ERP 系统、MES 系统、PDM 系统,协同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物资管理系统、无损检测委托管理软件、重型卷板机、压力试验设备等数字化和智能化的系统运维,加快推进箱智能焊接工作站、工业机器人、新型焊接技术、增材技术的开发应用,建设数字化智能工厂,发展智能制造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管理体制与机制: 从“运营管控型”向“战略管控型”过渡,再向“财务管控型”发展。不断优化公司体制机制,创新管理模式,实现“管企业到管资本”的资产管理体制改革与职能转变,为转型升级赋能,最终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深化生产经营机制改革,实施经营机制调整和优化。适时培育新设二级分(子)公司,下放生产经营主体责任;探索销售与设计融合,打造多专业融合的技术型“订单式”销售模式。打造统一的运营管控及物资采购平台,实现资源的统筹调配,全面提升生产运营效率。实施“质量强企、品质优化”战略,通过标准引领、技术创新、管理提升、品牌带动等手段,实现产品质量全面优化与跃升新发展。从人才吸引、人才培养、贡献奖励和激励政策等方面实施人力资源优化,大力选拔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业绩突出的青年干部进入管理层,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活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是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的深化之年,也是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顶层设计,实现战略落地,紧紧围绕“提质增效、扭亏增盈”这一中心任务,保持战略定力,聚焦“做精主业+资本运营”,持续深化和赋能产业转型升级,着力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稳步寻求经济增量,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为此,公司将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做好 2019 年工作:

1、提质增效,扭亏增盈,努力实现年度经营目标

2019 年,公司将以提质增效为经营管理的中心任务,大力推动瘦身健体,加快盘活存量资源,探索多种方式盘活低效资产,提高资产经营能力;以“降存量、控增量”为目标,大力实施“两金”压降,强化合同风险的分分类级和责任机制,加大货款回笼力度,加快运营周转效率,倒逼现金流改善和运营质量提升,努力实现全年经营目标。

坚持市场导向,搭建以客户为中心的市场服务体系,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和新技术新产品变化动向,积极主动调整竞争策略,持续拓宽新产品、新客户、新市场、新领域,巩固市场地位和扩大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打好基础。

2、聚焦主业,深化改革,加快战略落地实施

2019 年,公司将聚焦压力容器装备制造这一核心业务,突出战略牵引与导向作用,优化战略实施路径,形成战略制定、战略实施到战略评价的闭环战略管控体系;建立以产业经营、科技创新、资本运作“三位一体”的业务运营体系,推动公司产品技术创新、制造模式创新、业务模式创

新、管理模式创新及国际化经营齐驱并进，突出效益导向，进一步优化公司体制机制改革，形成“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的产业发展结构。

同时，以国有企业改革改制为契机，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引资本与转机制结合起来，适时启动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引进与公司现有业务有协同效应、有市场、有资源优势的战略投资者，同时探索生产要素参与分配的有效途径，建立长效的激励机制，充分激活企业内生动力，优化企业生态链，实现品牌、专业能力、市场资源、技术和资金的有效整合，并着力谋划和培育具有经济效益和推广价值的新项目，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3、创新驱动，内涵外延，快速提升产业竞争力

2019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做精主业+资本运营”双轮驱动发展模式。聚焦平台效益、成果推广和产业化，加强技术协同与合作，通过新工艺技术、标准化、智能化建设，提升公司先进制造业发展水平；借助平台优势，充分发挥瑞泽石化设计优势和公司制造优势，与能源细分行业龙头企业或技术领先企业强强联合，探索储备具有工业化价值的新技术、新工艺，通过公司化运作或合作推广模式进行成果转化，打造新的具有市场价值的拳头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立足主业，多渠道研判资本运作模式，适时启动并购重组，包括不限于公司上下游或同业细分市场，特别是国家相关政策扶持、行业前景优良、持续盈利能力强且具有高增长性的标的公司，不断丰富、拓展延伸公司产品链，以资本运营促装备制造发展。

4、规范治理，防范风险，确保产业健康发展

2019 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健全“三会”运作机制，增进董监事履职的服务保障，强化董事会决策能力，按照“战略决定组织，组织跟随战略”的管理原则，强化战略引领作用；继续将党组织的领导与上市公司的法人治理相结合，以公司治理促进党建工作，以党建工作推动公司治理，将政治优势转化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继续丰富和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依规稳妥推进定期报告的编制披露工作，确保上市公司各项工作合法合规。

同时，牢固树立风险管控意识，全面加强风险管控，构建以业务流程和制度为载体，覆盖企业战略、市场、经营、财务、法律等各领域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重大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前期论证工作，防范化解经营风险；继续发挥董事会对风险管理的主导作用，发挥监事会、内部审计和纪检监察机构的职能作用，形成监督合力，确保企业经营合法合规运营及资产安全。

2019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我国发展处于并将长期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长期向好的态势不会改变，并把“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摆在今年七大重点工作任务首位，体现了党中央对制造业发展的高度重视，同时要求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坚定不移建设制造强国。相关政策的出台，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带来重要的历史机遇。总体研判，公司正处在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2019 年挑战与机遇并存，压力与动力同在，公司将保持改革定力，提升发展动力，强化创新能力，提升运营质量，提高盈利水平，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炼油及煤化工高端压力容器装备、锻压机组装备、板式换热器、核电新能源系列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和咨询服务，属于能源装备制造业的范畴，主要为石油炼化企业、煤化工企业、核电企业及钢铁、机械、汽车、国防工业企业等提供关键装备。石油、化工、钢铁等行业属于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基础产品，其发展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大。因此，若下游行业景气度降低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是要主动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二是要加大研发创新力度，通过管理提升和技术升级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竞争力，三是要始终追求优质合同，坚持以盈利为导向，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四是发挥资产的规模优势和产业协同效应，形成发展合力。在复杂的经济环境下实现公司经营业绩扭亏增盈。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能源装备制造业受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影响较大，与国民经济增长相关性较强。虽然公司依托传统装备制造业优势，积极拓展 EPC 工程总包市场，并利用在 EPC 工程总包中的话语权，在设备订单获取中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在石油炼化设备及新型锻压设备制造领域具有较高的行业知名度，主导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在中短期内公司的行业地位不会受到较大影响。但长期来看，随着国内竞争对手的能力提升以及公司产能的持续释放，公司面临竞争不断增加而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营销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拓展销售区域，重点加强同优质大型客户的合作；加强细分市场研究，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加快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狠抓降本增效，开源节流，积极寻找布局新的业绩增长点，构建相关、多元、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格局，不断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

3、应收账款增加带来的坏账损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较快增长，公司累计完工项目增多，公司应收款项将逐步增长，尽管公司客户信用良好，但随着公司应收账款数额的不断增加和客户结构及账龄结构的改变，如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增大，则可能降低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存在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并通过优化产品结构，调整销售策略，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同时积极通过对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进行评估、对客户的信用等级进行逐一评价、制定回款计划、改进工艺流程、缩短产品验收时间等措施来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降低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对超过回款期的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必要时采取法律措施。

4、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了对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的控股权收购，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较大金额的商誉。本次收购交易对方已履行完成两年的业绩承诺，若

未来标的资产不能较好地实现预期收益，则本次收购形成的商誉将存在较高减值风险，如果未来发生商誉减值，则可能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被并购企业能否持续、健康发展，是检验公司并购、整合是否成功的关键。公司通过对被并购企业进行战略梳理、企业文化宣贯、管理制度修订等工作进行持续规范化整合，并将公司先进的管理方法运用到被并购企业，利用其在技术、市场方面的优势，在资金、管理方面给予支持，实现优势互补，并产生协同效应。通过上述举措，更高效地提高被并购企业的经营效益，从而规避、弱化其商誉减值的风险。

5、财务风险

公司近年来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增大、受上下游双重挤压，内外部环境因素叠加影响了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2018 年度，公司出现上市以来首次年度亏损，目前，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利率波动将对公司的财务支出产生一定影响，公司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对债务负担的保障能力仍显薄弱，如果无法将利润及现金流量维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上，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进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全面系统规划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发挥资金统一调配作用，满足资金需求，节约资金整体成本。通过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评级以及扩大利用债券等直接融资手段优化财务结构；同时与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降低贷款成本，最大程度上支持和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从而有效降低财务风险。

6、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领域的扩大，对公司存在的管理机制、管理思路、战略布局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and 标准。虽然公司经营管理层有着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但仍需不断调整以适应新的经济形势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若管理层不能及时放开思路，不能及时应对市场竞争、行业发展、经营规模扩张等内外环境的变化，将极有可能阻碍公司业务和战略的顺利推进，并错失发展良机，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可能出现的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发展需要，不断调整管理思路和方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加强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强化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各项重大决策的及时性、科学性，持续优化人才队伍建设，提升管理执行力，使企业管理能不断适应经济形势发展变化。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公司合并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5.11 亿元。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0	0	0	-1,510,737,703.69	0
2017 年	0	0.03	0	3,154,507.58	8,988,741.10	35.09
2016 年	0	0.1	0	10,254,155.70	16,419,907.41	62.45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马晓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周小军 李曼玉	<p>1、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或由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p> <p>2、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执行价格。</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兰石重装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兰石重装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4、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兰石重装或其下属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兰石重装或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损失由本人负责承担。</p>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马晓	<p>根据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本人在承诺任职期限及承诺任职期限期满后 24 个月内，除在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担任职务外，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相类似的业务；不在同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在为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工作之外以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的名义为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应立即停止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兰石重装</p>	2017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是	是		

		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造成的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具体赔偿标准为本人按照本次交易所持有的瑞泽石化的股权比例*本次交易的资产交易总价*10%。本人应在兰石重装确认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后的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对兰石重装进行赔偿。				
其他	马晓	<p>1、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内不以任何原因主动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并履行本人应尽勤勉尽责义务。若本人在利润承诺期内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则本人届时所持有的全部尚未到期解禁的本次发行股份将在利润承诺期满后方能解禁，届时，该部分股份应在兰石重装监管账户下完成转让，并将转让价款全额支付给兰石重装作为赔偿金。此外，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满后的五年内不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并继续履行本人应尽勤勉尽责义务。若在利润承诺期及利润承诺期满后的五年内（以下简称“承诺任职期限”）（不足一年的视同为一年）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则向瑞泽石化支付承诺任职期限剩余年份每年 100 万元的赔偿款。</p> <p>2、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内，若从瑞泽石化调动到兰石重装及兰石重装关联方，须经本次交易所有交易方同意。</p> <p>3、本人在上述承诺任职期限内，如因法定退休、疾病、丧失劳动能力等身体原因无法继续任职而离职的，不属于违反任职期限承诺的情形。</p>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其他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周小军	<p>1、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内不以任何原因主动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并履行本人应尽勤勉尽责义务。若本人在利润承诺期内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则本人届时所持有的全部尚未到期解禁的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将在利润承诺期满后方能解禁，届时，该部分股份应在兰石重装监管账户下完成转让，并将转让价款全额支付给瑞泽石化目前实际控制人马晓先生，由马晓先生将该等转让价款向瑞泽石化尚未离职的其他管理层股东或其他骨干人员进行分配。此外，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满后三年内不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并继续履行本人应尽勤勉尽责义务。若在利润承诺期及利润承诺期满后三年内（以下简称“承诺任职期限”）从瑞泽石化或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离职，则向瑞泽石化支付承诺任职期限剩余年份（不足一年的视同为一年）每年 80 万元的赔偿款。</p> <p>2、本人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内，若从瑞泽石化调动到兰石重装（含兰石重装关联方），须经本次交易所有交易方同意。</p> <p>3、本人在上述任职承诺期限内，如因法定退休、疾病、丧失劳动能力等身体原因无法继续任职而离职的，不属于违反任职期限承诺的事项。</p>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其他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根据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本人在承诺任职期限及任职期满后 24 个月内，除在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担任职务外，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相类似的业务；不在同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在为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工作之外以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的名义为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	2017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周小军	<p>泽石化) 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应立即停止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 构成竞争之业务, 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 同时对因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 造成的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标准为本人按照本次交易时所持有的瑞泽石化的股权比例*本次交易的资产交易总价*10%。本人应在兰石重装确认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后的 30 天内, 以现金方式对兰石重装进行赔偿。</p>					
解决同业竞争		马晓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周小军 李曼玉	<p>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公司(含瑞泽石化) 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 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公司(含瑞泽石化) 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 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 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兰石重装的方式, 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 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公司(含瑞泽石化) 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上述承诺直到本人不再持有兰石重装或瑞泽石化的股权满三年之后方才失效。</p> <p>2、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 造成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 经济损失的, 本人将对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兰石重装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瑞泽石化) 造成的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承诺应被视为本人对兰石重装及兰石重装的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承诺。</p>	无明确到期期限	否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马晓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周小军	<p>瑞泽石化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的净利润(指合并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分别不低于 4100 万元、5450 万元及 7150 万元。如瑞泽石化在补偿期限内任一年度截至当期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累计净利润承诺数, 则马晓、刘德辉、郭子明、林崇俭、王志中、王志宏、李卫锋和周小军应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补偿方式为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 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但若盈利预测补偿金额小于 500 万元时, 业绩承诺人可以选择采用现金或股份方式补偿。</p> <p>若业绩承诺人业绩承诺期内需补偿金额较大, 业绩承诺人在业绩承诺期当期《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日持有的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补偿, 且股份不足补偿部分业绩承诺人用现金方式也无法全部补偿时, 差额部分以业绩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瑞泽石化剩余 49% 股权进行补偿。</p>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马晓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p>1、兰石重装本次交易向本人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本人所持股份”) 按照如下方式进行锁定和解禁:</p> <p>(1) 自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结束并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且瑞泽石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之前, 本人所持股份不得转让;</p> <p>(2) 瑞泽石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相应承诺利润已达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相关约定, 当年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况下, 解禁本人所持股份的 50%, 否则应在履行相应业绩补偿义务并取得兰石重装确认后该等股份方可转让;</p>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是	是		

	周小军	<p>(3) 瑞泽石化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相应承诺利润已达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相关约定, 当年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况下, 解禁本人所持股份的 20%, 否则应在履行相应业绩补偿义务并取得兰石重装确认后该等股份方可转让;</p> <p>(4) 瑞泽石化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相应承诺利润已达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相关约定, 当年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况下, 解禁本人所持股份的 30%, 否则应在履行相应业绩补偿义务并取得兰石重装确认后该等股份方可转让。</p> <p>2、在本人未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完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涉及的补偿义务前, 本人持有的待解禁兰石重装股份不解禁, 直至本人已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履行了补偿义务。</p> <p>3、为了有效保证锁定股份的完整权利, 本人所持股份在锁定期内, 本人不得质押处于锁定期的股份, 但就已经解锁的股份本人可以自行安排。</p> <p>4、本人所持股份在锁定期内, 本人不会以代持等任何方式处置或影响该等锁定股份的完整权利。</p> <p>5、如果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上述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 本人同意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本人不会因为锁定期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更或调整而终止本次交易, 否则将视为本人违约。</p> <p>6、除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所约定的条款外, 本次交易向本人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进行转让或其他处置时还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兰石重装章程的相关规定。</p> <p>7、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 本人所持股份由于兰石重装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相应增加的兰石重装股份, 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8、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 如果本人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还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遵守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限售的规定。</p>					
其他	<p>马晓 刘德辉 郭子明 林崇俭 王志中 王志宏 李卫锋 周小军 李曼玉</p>	<p>因老中东岩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成品油精制项目实施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在项目实施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时, 可能导致瑞泽石化对云南东岩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的风险。</p> <p>有鉴于此, 本人作为瑞泽石化现任 9 名自然人股东之一,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 就上述瑞泽石化对参股公司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借款可能存在减值和坏账损失风险的事宜自愿作出如下承诺:</p> <p>若瑞泽石化对参股公司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借款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发生减值或者损失事项, 本人作为瑞泽石化现任 9 名自然人股东之一, 将与其他 8 名瑞泽石化现任股东共同承担瑞泽石化对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借款发生的减值或坏账损失给瑞泽石化带来的损失, 对因减值或坏账造成的损失予以补偿, 并尽力挽回给瑞泽石化带来的损失和影响。</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兰石集团	<p>为避免未来产生同业竞争，损害发行人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①兰石集团将相关的经营性资产投入到兰石重装后，目前作为控股型公司存在，兰石集团控制的企业中没有从事与兰石重装生产经营相同的产品、相类似或具有替代性的产品。②兰石重装已经投资的项目，兰石集团承诺将不再投资相同、相似或具有替代性的项目。兰石集团也将通过控制关系向所控制的子公司要求不投资与兰石重装投资项目相同、相类似、具有替代性的项目。③兰石集团承诺未来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联营、合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的方式）从事对兰石重装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兰石集团也将通过控制关系要求所控制的子公司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联营、合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的方式）从事对兰石重装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④如兰石集团及兰石集团的控股企业、参股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与兰石重装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兰石集团将及时告知兰石重装并尽力帮助兰石重装获得该商业机会。⑤兰石集团将充分尊重兰石重装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兰石重装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兰石集团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兰石重装《章程》的规定，促使经兰石集团提名的兰石重装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⑥如果兰石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由此所得收益归兰石重装所有，并向兰石重装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由此给兰石重装造成经济损失，兰石集团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⑦本承诺效力持续至兰石集团不再对兰石重装有重大影响时止。</p>	持续至兰石集团不再对兰石重装有重大影响时为止	否	是		
	股份限售	兰石集团	<p>自兰石重装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兰石重装股份，也不由兰石重装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兰石重装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兰石重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根据财政部“财企[2009]94 号”《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之规定，兰石重装发行并上市后，由兰石重装国有股东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p>	2014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9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兰石集团	<p>兰石集团所持兰石重装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兰石重装总股本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期间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减持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兰石集团出售股票收益归兰石重装所有，兰石集团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兰石重装指定账户，如因兰石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兰石集团将向兰石重装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兰石重装有权在分红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p>	2014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9 日	是	是		

	其他	兰石集团	兰石集团及其关联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兰石集团及其关联方不发生占用兰石重装资金的情形。若兰石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给兰石重装及其投资者造成任何损失及不良后果,兰石集团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向兰石重装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兰石集团	2004年10月,兰石总厂将其持有兰石有限的股权无偿转让给兰石集团。2005年9月,兰石总厂申请破产;2006年4月,兰石总厂破产程序终结。兰石集团出具承诺:如兰石重装因兰石总厂破产而产生任何诉讼,兰石集团承诺将承担全部责任。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兰石集团	在兰石重工取得自有“  ”标前,兰石集团未将注册商标投入兰石重工,兰石重工没有自己独立的注册商标,在过往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一直无偿使用兰石集团注册的“  ”标。2011年3月,兰石集团向国家商标局申请注册“兰石重工”系列商标,并承诺商标注册成功后将无偿转让给兰石重工专属使用。	无明确履行期限	否	否		
其他承诺	其他	兰石集团	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营造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良好市场环境,我们全体省属企业承诺采取以下措施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一、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做负责任的股东。在市场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所控股上市公司股票。二、加大对股价严重偏离其价值的省属控股上市公司股票的增持力度,努力保持上市公司股价稳定。三、继续采取资产重组、培育注资等方式,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支持所控股上市公司加快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力度,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	长期有效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马晓等 9 名瑞泽石化自然人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交易对方承诺瑞泽石化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准）分别为 4,100 万元、5,450 万元和 7,150 万元。

2017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瑞华核字【2018】62050003 号《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瑞泽石化 2017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76.1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19.49 万元，完成率为 102.91%，完成了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2018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核字【2019】62050003 号《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瑞泽石化 2018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897.9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28.77 万元，完成率为 105.12%，完成了 2018 年度的业绩承诺。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公司认为，业绩承诺人马晓等 9 名瑞泽石化自然人股东关于瑞泽石化 2017 年度、2018 年度业绩承诺已经实现，后续年度的业绩承诺仍将继续履行。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资产组之限值资产评估报告》[2019]第 S016 号，于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基于企业对资产组预计的使用安排、经营规划及盈利预测，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商誉减值。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财务顾问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兰石重装	新疆维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无	诉讼	请求判令合同设备进度款 483.13 万元, 利息 70.26 万元, 及其他损失及费用 224.85 万元。	778.24 万元	否	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调解结案	经法院调解, 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解除双方已签订的 21 台非标设备采购合同、524 立方米中压氮气球罐采购合同履行行为, 两份合同项下兰石重装已经制作完成的成品、半成品、原材料均由兰石重装自行处置, 新疆维美不享有任何权益; 新疆维美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前向兰石重装支付 50 万元, 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 50 万元, 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100 万元; 诉讼费由兰石重装负担。	截至目前, 新疆维美已经按照调解协议全部支付完毕。
兰石重装	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 庆华能源)	无	诉讼	请求判令合同本金 2796.66 万元, 利息 142.22 万元	2938.88 万元	否	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调解结案	经法院调解, 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由庆华能源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兰石重装分两期支付全部合同本金 2796.66 万元, 诉讼费由庆华能源承担; 双方再无其他争议。	公司强制执行申请已获法院受理, 截至目前, 执行回款 100 万元。
兰石重装	庆华能源	无	诉讼	请求判令合同本金 246 万元, 利息 21.85 万元	267.85 万元	否	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调解结案	经法院调解, 双方达成一致意见: 由庆华能源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向兰石重装支付合同本金 246 万元, 并退还履约保函, 诉讼费由庆华能源承担, 双方再无其他争议。	截至目前, 庆华能源已经全部支付完毕。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兰石重装	唐山市丰南区世嘉筛网厂	诉讼	请求判令兰石重装赔偿其经济损失 1800 万元	1800 万元	否	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撤诉	2018 年 9 月 30 日, 原告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 法院准许原告撤诉申请, 受理费由原告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

江苏华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重工公司		诉讼	请求判令重工公司赔偿其经济损失合计 937.18 万元	937.18 万元	是	本案一审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做出判决	2017 年 12 月 30 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被告重工公司给付江苏华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7.07 万元。	--
山东宝塔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山东宝塔)	兰石重装	无	诉讼	请求判令兰石重装赔偿利润损失 1129.7867 万元;赔偿更换设备费用 52 万元	1181.87 万元	否	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28 日作出裁定驳回山东宝塔再审申请	被告兰石重装向山东宝塔赔偿其吊装费 15 万元;赔偿其更换设备款 45 万元;驳回山东宝塔其他诉讼请求。后山东宝塔提起上诉,2018 年 4 月 4 日,淄博市法院作出民事裁定:准许山东宝塔撤回上诉,一审判决生效。二审裁定作出后,山东宝塔申请再审,2018 年 10 月 28 日,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18(鲁)03 民申 162 号民事裁定,驳回再审申请人山东宝塔的再审申请。	--
山东宝塔	兰石重装	无	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买卖 E-1109 精制蒸汽发生器的买卖合同并判令兰石重装 130 万元设备费用	130 万元	否	本案二审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在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2018 年 11 月 12 日,淄川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鲁 0302 民初 1414 号民事判决,判决驳回山东宝塔的诉讼请求。后山东宝塔提起上诉,本案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二审开庭审理,截至目前正在等待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
兰石重装	山东宝塔	无	诉讼	请求判令山东宝塔偿还欠付合同款 1159 万元及利息 179.71 万元	1338 万元	否	本案二审将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在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2018 年 12 月 27 日,淄博市淄川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鲁 0302 民初 1860 号民事判决,判决山东宝塔偿还兰石重装货款 1159 万元;山东宝塔赔偿兰石重装利息损失 174.3549 万元,以及以所欠货款 1159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5 月 17 日至货款付清之日止的利息损失。后山东宝塔提起上诉,本案将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在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开庭审理。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8-006)，预计2018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生产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为82,500.00万元。其中：关联采购17,750.00万元，关联销售14,750.00万元，向关联方拆借资金不超过50,000.00万元。该预计事项业经公司三届三十次董事会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新增2018年度关联借款额度的公告》(临2018-046)，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向兰石集团申请新增100,000万元借款额度。该事项业经公司三届三十六次董事会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综上，2018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交易总额为182,500.00万元。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95,382.92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兰石重装	生产设备	224,439,313.44	2018.9.29	2021.6.29		租赁合同		否	

租赁情况说明:

2018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临2018-062)，公司以拥

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融资标的物,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20,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等额本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公司控股股东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兰石重装	公司本部	兰石集团	420,000,000.00	2018年2月9日	2023年2月13日	2025年2月1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2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20,0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16,13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47,71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667,71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5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420,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47,71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667,71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签订珠海华峰石化 EPC 合同

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签订珠海市华峰石化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重油制烯烃、芳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0.6657 亿元。本合同是公司从单一装备制造向工程总包转型以来首次在华南地区取得 EPC 工程总包合同。详情请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重大合同公告》（临 2018-016）。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期状态，为促进公司后续生产经营的长远发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兰石重装 A 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情请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编号为：临 2018-030）。

(二) 关于公司受让全资子公司重工公司所持全资孙公司 100% 股权情况

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三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所持全资孙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为更好的布局环保产业，理顺公司组织架构，深度挖掘公司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受让全资子公司重工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暨公司全资孙公司环保公司股权。本次股权受让完成后，环保公司将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本次股权转让是公司打造新一代

环保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先进工业节能装备制造基地的重要战略举措，符合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环保相关政策导向，也符合公司产业与结构调整方向。股权转让完成后将提升公司在环保产业方面的平台资源运维能力，有利于公司实现供应链控制、产业链延伸、价值链增值的发展目标，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详情请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编号为：临 2018-034）。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扶贫开发相关文件及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省农办、省扶贫办的工作安排部署，紧密配合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做好脱贫攻坚工作。公司主要领导多次赴帮扶村走访调研、与帮扶村“两委”以及部分村民进行座谈交流，详细了解掌握帮扶村和贫困户的具体困难和实际需求，指导公司 2 名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兼第一书记紧盯增加农民收入不放松，把培育富民产业、促进贫困群众增收作为帮扶工作的重点。积极动员农户种植花椒 1137.5 亩，金银花 121.1 亩，花椒及金银花种植产业为提高贫困户长期稳定收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为发展养殖产业，向帮扶村捐赠彩钢板 1080 平米，养牛户共达到 154 户，基本完成贫困户养牛产业全覆盖；利用 200 余平米彩钢板搭建鸡舍，有力地帮助了贫困户发展特禽、畜禽养殖；为积极响应和配合农村“三变”改革模式发展集体经济，推动贫困地区实现“输血”向“造血”转变，增强贫困群众自我发展能力，引导帮扶村将闲置土地资源和无劳动力家庭的土地在农民自愿的基础上，村委会采取租赁承包、土地入股等多种形式流转 60 亩川地，打造金银花种植示范点。一是作为新时代农村脱贫攻坚讲习所，作为群众学习金银花种植、田间管理技术学习场地，改变群众对经济作物的认识，促进群众脱贫内生动力；二是可带动当地贫困户在金银花种植示范点务工，提高贫困户务工收入，增加帮扶成效；三是可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进一步做细做实贫困村退出验收指标。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省组织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服务脱贫攻坚“一号工程”，推进基层党组织工作方式和方法创新，通过开展党建结对共建活动，促进结对共建党支部相互学习、相互交流、相互借鉴，推动与通渭县帮扶村党建工作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实现共帮共建、共同发展，助推帮扶村大力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把党建引领的作用体现到产业发展和富民增收上，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强有力的政治和组织保障。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用新时代新思想举旗定向，全面推动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积极为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力量。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严格规范落实安全、环保、质量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提升企业经营管理能力；自觉遵守企业道德规范，自愿开展并高标准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等政策，树立了良好社会形象。

1、股东责任

(1) 公司严格遵守证券市场规定，按照上市规则对于股东权益平等保护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大股东行为，保障中小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不断完善红利分配政策，保障中小股东的投资收益权。目前，公司所有关联交易均没有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始终对公众保持高度透明。

(2) 公司按照真实、可靠的原则，向股东及投资者及时准确披露信息情况，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依托上交所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平台，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报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信息披露有效性和针对性，切实履行自律监管职责，保证公司发布的信息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通过中小股东见面会、投资者调研、接受日常电话询问等方式，向中小股东介绍公司情况，解答疑问，建立与中小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关系，做到全面、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

2、诚信责任

公司一贯奉行稳健诚信的经营策略，诚信合规是公司永远的价值追求。公司将梳理内部存在的廉洁诚信风险点，堵塞漏洞，不断提高风险意识和合规意识，防患于未然；公司将继续加强机制建设，加强投资并购、招标采购、工程建设等易滋生腐败领域的制度建设和管理顶层设计，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重在落实，常抓不懈，坚决堵塞各项制度漏洞，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守法合规，保障中小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3、员工责任

(1) 依法合规用工，坚持民主集中制。公司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劳动用工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要求，依法依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保障员工各项合法权益；公司努力实现薪酬与效益同步增长，提升薪酬分配的内部公平性和管理合规性，激励员工价值奉献，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公司始终坚持公平、公正的用工原则，依据岗位要求招聘使用员工，不因年龄、性别、婚姻状况、种族等差异区别对待求职者或员工；公司始终坚持和完善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切实保障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并通过职代会、合理化建议等形式，让员工了解企业的发展、参与企业管理。

(2) 加强职业健康管理，确保员工安全健康。公司始终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职业健康法律法规，扎实开展职业健康管理工作；公司定期开展作业场所职业健康有害因素评估，对从事具有职业危害的岗位配备劳动防护用品、组织职业卫生体检、建立职业健康档案，确保及时发现员工职业健康隐患，保障工作安全；公司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提升安全意识和能力，促进各级人员职业健康素质和能力的提升。

(3) 加强职业培训，依靠人才强企。公司坚持人才强企战略，不断加大人才培养投入，健全人才培养机制，为员工开展多元化、系统化的培训，通过搭建分层分类的人才培养体系和员工职业发展通道，给予员工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公平的发展机会。

(4) 开展关爱员工活动，凝聚企业向心力。公司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充实员工业余生活，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积极开展困难员工帮扶，对家庭困难员工开展专项援助活动，减轻他们的生活负担。公司重视女职工权益保护，严格执行男女职工同工同酬，在职业发展中保障女职工的各项权利，用心呵护女职工健康，每年员工体检时专门为女性安排专项健康检查项目，组织开展女性健康知识讲座等活动，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

4、客户责任

公司始终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造用户首选品牌”为己任。公司坚持质量为先，维护客户权益，健全质量安全标准体系，全面管控质量风险，坚持高标准质量要求，优化质量安全管理机制，建立创新机制，不断提升产品服务创新能力；公司始终重视客户关系管理，通过健全客户关系体系、完善客户关系管理制度，切实做好维护客户关系管理工作。

5、伙伴责任

公司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开展战略合作；公司通过建立共享机制及平台，开展产学研合作，促进行业进步，实现共同发展；公司通过加强与相关媒体合作，有效开展对外沟通，传播企业形象。

6、环境及公共责任

(1) 兰石重装作为高端能源装备制造业企业，积极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环境保护相关条例要求，认真识别公共责任影响因素与控制目标，高度重视生产经营过程中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工作，积极履行公共责任，积极重视配合环保、质监和卫生部门对各项指标进行适时监测。公司整体排污较少、污染较轻。

(2) 兰石重装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职业健康评价”、“安全标准化达标”、“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建立”等强制及非强制评价，及时排查并及时消除公司当前及未来产品、服务和运行等方面的隐患。

(3) 兰石重装在安全、质量、环境和节能等方面，在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制定企业更为严格的制度、标准。同时不断建立完善相应控制措施，不断健全完善相应管控流程，不断完善相关检测设备设施，以企业自我检测及社会监督测量相结合，确保各项指标达标合规。

(4) 公司致力于参加公益事业，鼓励员工主动回馈社会，通过帮扶救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解决残疾人就业、开展“大病救助”、“金秋助学”和走访慰问特困职工等践行社会责任。

未来，公司将积极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着力提升管理效率，推动产业创新发展，提升发展效益，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继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商业利益与社会责任的高度统一。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086,956	2.48				-13,043,478	-13,043,478	13,043,478	1.24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6,086,956	2.48				-13,043,478	-13,043,478	13,043,478	1.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086,956	2.48				-13,043,478	-13,043,478	13,043,478	1.2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25,415,570	97.52				13,043,478	13,043,478	1,038,459,048	98.76
1、人民币普通股	1,025,415,570	97.52				13,043,478	13,043,478	1,038,459,048	98.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051,502,526	100.00					0	1,051,502,526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2017 年 12 月 8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马晓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23 号）核准，公司向马晓等 8 名瑞泽石化股东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6,086,956 股，发行价格 11.73 元/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锁定期为自本次交易发行结束并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且瑞泽石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之前，马晓等 8 名瑞泽石化股东所持股份不得转让，瑞泽石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相应承诺利润已达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相关约定，当年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况下，解禁马晓等 8 名瑞泽石化股东所持股份的 50%，否则应在履行相应业绩补偿义务并取得兰石重装确认后该等股份可转让。马晓等 8 名瑞泽石化股东所持股份的 50%（13,043,478 股）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临 2018-074）。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马晓	7,826,084	3,913,042	0	3,913,042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8.12.19
刘德辉	2,608,696	1,304,348	0	1,304,348		2018.12.19
郭子明	2,608,696	1,304,348	0	1,304,348		2018.12.19
林崇俭	2,608,696	1,304,348	0	1,304,348		2018.12.19
王志中	2,608,696	1,304,348	0	1,304,348		2018.12.19
王志宏	2,608,696	1,304,348	0	1,304,348		2018.12.19
李卫锋	2,608,696	1,304,348	0	1,304,348		2018.12.19
周小军	2,608,696	1,304,348	0	1,304,348		2018.12.19
合计	26,086,956	13,043,478	0	13,043,47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总数与股本结构的变化详见本节“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之“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表”，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2、具体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七、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2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57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9,060,160	574,022,226	54.59		质押	270,000,000	国有法人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817,478	6.83		无		国有法人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17,394,765	32,537,252	3.09		无		其他
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1,800,000	3.02		无		其他
兰州永新大贸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800,000	2.26		无		其他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470,000	1.76		无		其他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	1.62		质押	17,000,000	其他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3,380,974	1.27		无		国家
马晓		7,826,084	0.74	3,913,042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30,880	4,664,820	0.44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574,022,226	人民币普通股	574,022,226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817,478	人民币普通股	71,817,478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32,537,252	人民币普通股	32,537,252
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00,000
兰州永新大贸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0,000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70,000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3,380,974	人民币普通股	13,380,97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64,820	人民币普通股	4,664,82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2,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兴陇资本系甘肃国投子公司，兴陇资本与甘肃国投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公司不知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马晓	3,913,042		0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2	刘德辉	1,304,348		0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3	郭子明	1,304,348		0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4	林崇俭	1,304,348		0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5	王志中	1,304,348		0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6	王志宏	1,304,348		0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7	李卫锋	1,304,348		0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8	周小军	1,304,348		0	非公开发行一年后根据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分期解除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马晓、刘德辉、郭子明、林崇俭、王志中、王志宏、李卫锋和周小军 8 名交易对方承诺，本次以资产认购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且瑞泽石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之前所持股份不得转让；上述十二个月锁定期限届满后，其所持股份按照如下方式解锁：

(1) 瑞泽石化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相应承诺利润已达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相关约定，当年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况下，解禁马晓、刘德辉、郭子明、林崇俭、王志中、王志宏、李卫锋和周小军 8 名交易对方所持股份的 50%，否则应在履行相应业绩补偿义务并取得兰石重装确认后该等股份可转让；

(2) 瑞泽石化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相应承诺利润已达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相关约定，当年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况下，解禁马晓、刘德辉、郭子明、林崇俭、王志中、王志宏、李卫锋和周小军 8 名交易对方所持股份的 20%，否则应在履行相应业绩补偿义务并取得兰石重装确认后该等股份可转让；

(3) 瑞泽石化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相应承诺利润已达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相关约定，当年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况下，解禁马晓、刘德辉、郭子明、林崇俭、王志中、王志宏、李卫锋和周小军 8 名交易对方所持股份的 30%，否则应在履行相应业绩补偿义务并取得兰石重装确认后该等股份可转让。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金明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项目的设计、制造、成套与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技术培训与咨询及信息服务；工矿物资经营及储运（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民用爆炸物的销售及运输）；自营设备及材料进出口；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销售；城市智能技术开发、设计、技术咨询；电子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以上两项凭资质证经营）房屋及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业务）；住宿及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管理服务；国内外广告发布代理；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旅游项目开发及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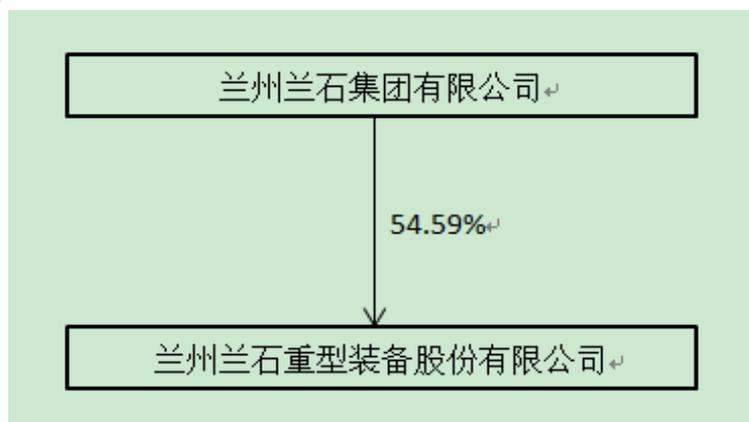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万华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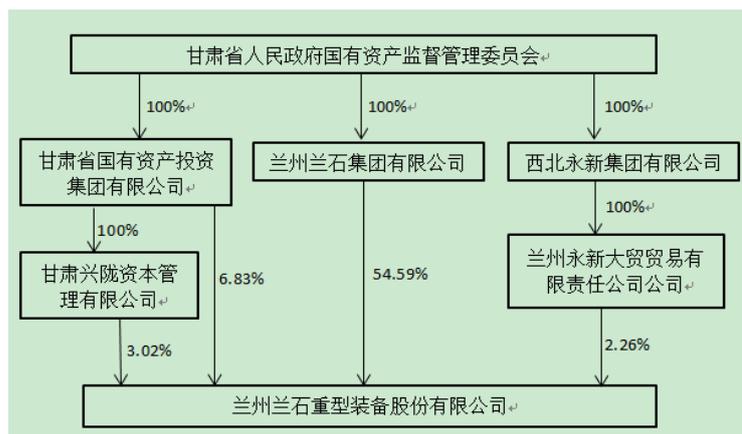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璞临	现任董事长	男	54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是
张金明	现任董事	男	56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是
夏凯旋	现任董事	男	58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是
任世宏	现任董事、总经理	男	57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24.28	否
胡军旺	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21.64	否
梁永智	现任独立董事	男	65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4	否
万红波	现任独立董事	男	55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4	否
赵新民	现任独立董事	男	49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4	否
丁桂萍	现任监事会主席	女	54	2016.09.10	2019.04.05	0	0	0	无		是
杨成恩	现任监事	男	49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是
李剑鸣	现任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15.79	否
李晓阳	现任副总经理	男	57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23.71	否
张俭	现任财务总监	男	49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22.02	否
张凯	现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0	2016.04.05	2019.04.05	0	0	0	无	22.15	否
郭富永	现任副总经理	男	48	2017.10.19	2019.04.05	0	0	0	无	19.82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61.4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璞临	兰石重装董事长、兰石集团副总经理，青岛公司董事长、换热公司董事长、新疆公司执行董事，瑞泽石化董事长。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公司施工员、焊研所工程师、生产科副科长、副经理、经理，兰石有限副总经理兼炼化设备公司经理，兰石重装总经理等职务。
张金明	兰石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兰石装备董事长，兰石重装董事。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公司技术员、管理室副主任、主任、副总工程师、经理，兰石有限副总经理兼炼化设备公司党委书记、经理，兰石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兰石有限总经理，兰石集团副总经理兼兰石有限总经理，兰石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兰石重装董事长、换热公司董事长，青岛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夏凯旋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0年元月至今一直担任兰石重装董事。曾任新华社总社国际部、四川分社、海南分社编辑、记者，美国国际智力资源开发公司营销经理、副总经理，美国普天首证券公司橙市分公司项目经理，美国摩根士丹利洛杉矶分公司高级项目经理，山东省威海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助理，山东省威海市政府市长助理，甘肃省嘉峪关市政府副市长等职务。
任世宏	兰石重装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瑞泽石化董事。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厂车间施工员、工艺科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工艺科副科长，科长，炼化设备公司重容车间主任、副经理、经理，兰石重装制造部部长、副总经理兼炼化设备公司经理、兰石重装副总经理等职务。
胡军旺	兰石重装董事、董事会秘书、瑞泽石化董事。曾任兰石重装炼化设备公司财务部会计、副部长、部长，兰石重装财务部副部长、运营管理部副部长，炼化设备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兰石重装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兼任工会副主席、党委工作部部长、群工部部长，兰石重装工会主席等职务。
梁永智	自2016年4月起任兰石重装独立董事。曾任中国石油克拉玛依石化公司副总经理，主要分管设备运行，建设项目管理，物资采购等工作。
万红波	兰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自2016年4月起任兰石重装独立董事。主要研究方向财会税收，中外会计准则比较及国际趋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会员），澳大利亚国家会计师协会国家执业会计师（会员）。先后在专业核心期刊上发表了《高新技术项目投资风险的评价模型》等20余篇学术论文，个人或参编专业书籍5部，主持或参与省部级课题7项。甘肃省高级审计师评委，甘肃省高级会计师评委，甘肃省会计学会理事、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甘肃省科技厅、甘肃地方税务局等政府部门以及甘肃省电力公司等多家大型国有企业单位聘任财务顾问。
赵新民	上海科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自2016年4月起任兰石重装独立董事。曾任职于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丁桂萍	兰石集团审计部部长，自2016年9月起任兰石重装监事会主席。曾任兰石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科科长，兰石重装财务部副部长、青岛公司财务部部长、青岛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杨成恩	兰石集团投资管理部股权管理科科长，自2016年4月起任兰石重装监事。曾任兰石重装炼化设备公司技术部技术员。
李剑鸣	兰石重装内控审计部部长，自2016年4月起任职工代表监事。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公司会计，兰石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等职务。
李晓阳	兰石重装副总经理、青岛公司总经理。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厂车间施工员，炼化设备厂工艺科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工艺科副科长，科长，炼化设备公司重容车间主任，炼化设备公司副经理，经理，重装公司制造部部长、兰石重装董事等职务。
张俭	2010年1月至今一直担任兰石重装财务总监。曾任兰石总厂炼化设备厂人事科科员，甘肃第二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甘肃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甘肃天行健会计师事务所评估部部长，兰石有限审计室主任，兰石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等职务。
张凯	兰石重装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曾任兰石总厂第二设计研究所工程师，兰石有限炼化设备公司技术部项目三室主任、技术部副部长、部长，

	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兰石重型装备技术质量部部长等职务。
郭富永	兰石重装副总经理、销售公司经理。曾任兰石炼化公司生产部副部长，兰石炼化加工车间主任，兰石重装发展规划部副部长兼兰石重装综合部副部长，兰石重装发展规划部部长兼证券部副部长，兰石集团市场部副部长，新疆公司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金明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张璞临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夏凯旋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梁永智	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专业委员会委员		
万红波	兰州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1986年07月01日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11月09日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3月08日	
	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08日	
赵新民	上海科汇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2年08月06日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7月12日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3月27日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26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是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的薪酬是根据独立董事为公司工作的实际情况确定；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公司根据制定的薪酬分配制度和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8 年度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税前）161.4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4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3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77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59
销售人员	126
技术人员	825
财务人员	57
行政人员	510
合计	3,77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00
本科	1,061
大专及以下	2,516
合计	3,77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整体战略制定了以“岗位价值、能力水平、工作绩效”的三维薪酬分配体系，实行员工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的模式:即管理和技术人员实行岗能绩效工资制，销售人员薪酬与订单回款挂钩，车间工人以计件薪酬为主，。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秉承“人才强企”战略，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和职业生涯规划。报告期内，报告期内，策划组织实施了 157 项培训项目，全年实际培训达 27455 人次。培训计划紧紧围绕公司的安全、生产、经营、管理等工作目标和工作重点，有针对性的开展培训工作，深入了解公司各层各类人员的培训需求，合理配置公司培训资源，有效利用“阙卫平国家级技能大师（劳模创新）工作室”、“魏本强集团级技能大师（劳模创新）工作室”和“盛利集团级技能大师工作室”技术攻关成果技术攻关成果，开办冷作工、电焊工、钳工技能提升培训班、技术比武赛前指导班、新员工入职培训班，有效促进了青工技术水平的提升，为车间输送高技能水平人才。同时开展“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培训，开拓工程技术人员眼界；开办班组长管理能力提升培训，以领导能力、管理技能为培训要点，提升基层管理人员管理水平。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培训放在第一位，对员工定期开展安全专项培训。

2019 年，根据公司转型发展的需要，系统的开展培训需求分析，创新培训与开发工作，深入基层制订出适合个人成长及企业需求相结合的培训计划。在合理构建公司人才队伍的基础上，造就一批业务能力突出、责任心强、具有较高经营管理能力的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造就一批能够

掌握核心技术、加快科研成果转化、不断研发新技术的高技术人才队伍；造就一批技能操作水平精湛的高技能人才队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一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

(一) “三会”规范运作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要求，组织召开公司“三会”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稳健发展。

(二)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方面：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完全独立。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充分披露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控股股东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投资者关系方面：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维护，根据《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布投资者热线、邮箱，安排专人接听投资者的咨询电话，做好国内各种投资机构的实地调研、电话访谈，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认真做好涉及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如实、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能够切实履行保密义务，维护公司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和公正。

(五) 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 4 次，临时公告披露 75 次，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的决议以及重大事项等均及时进行了公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2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编号： 临 2018-018	2018 年 2 月 9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编号： 临 2018-036	2018 年 5 月 12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8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编号： 临 2018-051	2018 年 8 月 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高票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璞临	否	11	11	0	0	0	否	3
张金明	否	11	11	0	0	0	否	3
夏凯旋	否	11	11	1	0	0	否	3
任世宏	否	11	11	0	0	0	否	3
胡军旺	否	11	11	0	0	0	否	3
梁永智	是	11	11	3	0	0	否	3
万红波	是	11	11	0	0	0	否	3
赵新民	是	11	11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能年薪与完成经营指标的绩效年薪相结合的年度经营目标考核制度，岗能年薪根据不同岗位标准制定并按月考核发放，绩效年薪根据经营这年度绩效考核结果计算并发放。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兰石重装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9】62050004 号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装”）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兰石重装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兰石重装，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兰石重装应收账款余额 2,600,886,768.77 元，坏账准备金额 259,733,555.27 元，账面价值较高。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请见附注“四、10、应收款项”和附注“六、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年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收取的现金流量，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 对兰石重装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② 复核兰石重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③ 检查账龄在 1 年以上的款项余额，通过对客户背景、查阅历史交易和还款情况、向兰石重装的独立法律顾问函证与客户的诉讼情况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以评估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④ 分析兰石重装应收账款的账龄和了解客户的信誉情况，并选取主要客户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⑤ 获取兰石重装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

2、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兰石重装存货余额 3,368,668,211.96 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382,676,632.96 元，账面价值较高。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请见附注“四、11、存货”和附注“六、5、存货”。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涉及管理层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 了解并评估兰石重装与存货跌价损失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就相关关键控制点进行测试；

② 对期末存货进行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和状况等；

③ 对于兰石重装计算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中使用的主要参数执行如下程序：将产品至完工所需成本与销售投标分析表中对应的成本内容进行比较；将产品至完工所需预估材料与已采购原材料成本和向供应商询价结果进行比较；将产品至完工所需预估工时与对应产品的定额工时进行比较等；

④ 选择部分存货项目，对其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进行复核；

⑤ 复核评估机构对兰石重装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价值的评估基础数据和各项参数；

⑥ 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存货跌价准备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 其他信息

兰石重装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兰石重装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兰石重装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兰石重装、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兰石重装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兰石重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兰石重装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兰石重装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

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惠全红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刘贵兰

2019 年 4 月 11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4,326,907.77	989,800,789.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92,593,589.66	2,378,522,136.02
其中: 应收票据		351,440,376.16	298,883,519.00
应收账款		2,341,153,213.50	2,079,638,617.02
预付款项		514,851,619.58	616,142,129.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943,027.54	31,116,255.62
其中: 应收利息		412,373.41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85,991,579.00	3,123,682,475.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0,233,623.57	154,932,484.55
流动资产合计		7,957,940,347.12	7,294,196,270.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0	41,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3,927,036.55	255,707,945.70
长期股权投资		30,699,474.30	30,2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7,171,945.92	
固定资产		2,620,686,210.93	2,763,765,381.06
在建工程		6,279,860.82	21,758,941.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4,540,911.91	180,024,364.12
开发支出			
商誉		261,808,961.83	261,808,961.83
长期待摊费用		2,289,383.52	2,868,80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14,086.49	34,167,841.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56,955.31	20,692,208.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6,974,827.58	3,612,234,450.17

资产总计		11,344,915,174.70	10,906,430,721.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8,210,000.00	3,587,87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33,806,906.30	2,147,212,550.01
预收款项		1,453,554,287.56	851,448,273.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3,397,869.03	52,889,595.70
应交税费		22,903,286.91	15,401,132.90
其他应付款		50,213,393.68	109,277,291.93
其中：应付利息		6,540,634.85	917,732.16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124,106.12	67,499,999.52
其他流动负债		4,885,155.37	5,184,128.70
流动负债合计		8,771,095,004.97	6,836,782,972.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7,469,889.38	105,007,232.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70,740.86
递延收益		39,653,849.70	39,993,754.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010,089.74	195,214,510.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0,133,828.82	641,786,237.97
负债合计		9,411,228,833.79	7,478,569,210.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1,502,526.00	1,051,502,5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2,527,642.07	1,472,527,642.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31,706.75	149,181.97
盈余公积		114,329,807.17	114,329,807.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66,435,920.32	647,456,29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2,355,761.67	3,285,965,448.19
少数股东权益		161,330,579.24	141,896,062.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3,686,340.91	3,427,861,510.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44,915,174.70	10,906,430,721.13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2,566,510.97	623,585,260.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81,341,104.19	2,279,628,657.97
其中: 应收票据		262,256,644.78	254,192,621.00
应收账款		2,119,084,459.41	2,025,436,036.97
预付款项		820,015,024.65	922,139,484.93
其他应收款		772,063,346.86	631,316,436.9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11,912,449.70	1,654,873,883.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9,384,373.21	27,010,045.78
流动资产合计		6,957,282,809.58	6,138,553,768.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3,927,036.55	255,707,945.70
长期股权投资		1,164,115,512.11	1,153,385,988.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83,453,110.98	1,334,986,416.96
在建工程		3,998,165.39	14,424,230.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538,682.90	125,084,965.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48,619.74	22,448,619.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4,498.00	2,754,43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2,155,625.67	2,908,792,597.72
资产总计		9,689,438,435.25	9,047,346,366.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10,500,000.00	3,122,9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34,480,482.10	1,425,463,681.44
预收款项		1,294,502,410.32	703,539,866.62
应付职工薪酬		30,177,921.13	31,591,270.50

应交税费		28,305.94	2,359,435.32
其他应付款		17,746,305.82	83,378,335.67
其中：应付利息		6,274,800.00	917,732.1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124,106.12	57,499,999.52
其他流动负债		1,760,333.33	2,068,666.66
流动负债合计		7,333,319,864.76	5,428,821,255.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5,282,839.38	102,234,342.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199,111.13	14,959,44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424,060.20	155,065,96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906,010.71	572,259,748.80
负债合计		7,908,225,875.47	6,001,081,004.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1,502,526.00	1,051,502,5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3,714,786.13	1,463,714,786.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848,098.64	113,848,098.64
未分配利润		-847,852,850.99	417,199,951.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1,212,559.78	3,046,265,36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89,438,435.25	9,047,346,366.67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46,747,619.88	2,984,885,384.14
其中：营业收入		2,546,747,619.88	2,984,885,384.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52,259,219.12	2,993,205,146.31
其中：营业成本		2,924,843,078.04	2,620,178,175.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772,993.82	19,355,600.26
销售费用		57,767,228.54	61,067,825.02
管理费用		139,924,630.68	106,743,697.85
研发费用		32,365,722.26	12,514,241.62
财务费用		244,524,090.13	135,796,410.39
其中：利息费用		250,370,436.29	138,356,894.97
利息收入		14,040,462.23	5,887,011.31
资产减值损失		628,061,475.65	37,549,195.66
加：其他收益		18,356,235.89	14,313,017.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2,35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197.10	800,742.7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3,956,816.01	6,793,998.36
加：营业外收入		5,673,571.73	5,356,353.11
减：营业外支出		455,159.63	2,279,618.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8,738,403.91	9,870,732.75
减：所得税费用		5,517,922.05	881,991.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4,256,325.96	8,988,741.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4,256,325.96	8,988,741.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0,737,703.69	8,988,741.10
2.少数股东损益		26,481,377.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4,256,325.96	8,988,741.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0,737,703.69	8,988,741.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481,377.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67	0.0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67	0.0088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46,105,629.03	2,911,830,632.55
减：营业成本		2,478,260,854.00	2,675,402,085.88
税金及附加		11,976,671.59	10,122,198.06
销售费用		28,692,414.56	35,906,996.21
管理费用		66,686,521.59	49,862,244.5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19,996,196.55	113,007,789.76
其中：利息费用		216,611,344.77	112,432,663.95
利息收入		3,873,450.72	2,419,311.50
资产减值损失		524,507,988.09	32,415,328.61
加：其他收益		8,583,144.81	6,226,666.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97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3,599.47	804,296.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8,495,302.07	2,144,952.70
加：营业外收入		2,614,149.72	3,962,068.43
减：营业外支出		92,177.71	66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5,973,330.06	5,442,021.13
减：所得税费用		-4,075,035.31	973,952.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898,294.75	4,468,068.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898,294.75	4,468,068.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1,898,294.75	4,468,068.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4,320,788.52	2,660,036,869.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017,566.91	271,281.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844,126.38	109,426,59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0,182,481.81	2,769,734,742.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0,556,934.96	3,461,157,435.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229,472.71	364,181,527.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869,547.79	31,701,514.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457,037.70	153,792,89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7,112,993.16	4,010,833,36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30,511.35	-1,241,098,626.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200,000.00	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4,697.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974,697.34	7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906,580.80	159,751,65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460,000.00	5,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245,302.20	41,564,323.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25.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697,708.08	207,215,974.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23,010.74	-206,465,974.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6,038,434.99	4,304,643,300.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5,49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6,038,434.99	4,310,136,300.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83,785,911.46	2,526,147,2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809,304.72	131,351,550.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72,771.68	59,066,15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1,767,987.86	2,716,564,96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270,447.13	1,593,571,336.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383,074.96	146,006,735.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304,532.71	528,297,79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921,457.75	674,304,532.71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1,312,451.73	2,194,733,195.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897,866.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27,026.11	83,904,50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8,437,344.39	2,278,637,703.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0,975,089.17	2,725,910,725.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646,817.45	204,446,66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00,825.98	18,101,131.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987,574.76	750,494,46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4,910,307.36	3,698,952,98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472,962.97	-1,420,315,280.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72,97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03,204.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6,17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81,466.66	50,970,576.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	31,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4,122,768.64	41,564,323.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04,235.30	123,734,89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28,059.39	-123,734,89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09,908,434.99	3,839,693,300.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9,908,434.99	3,839,693,300.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10,415,911.46	2,081,147,2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081,374.83	119,217,27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76,688.34	58,457,81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6,073,974.63	2,258,822,35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834,460.36	1,580,870,946.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766,562.00	36,820,766.7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710,084.15	393,889,31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943,522.15	430,710,084.15

法定代表人: 张璞 临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邢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72,527,642.07			149,181.97	114,329,807.17		647,456,290.98		3,285,965,448.19	141,896,062.59	3,427,861,51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1,502,526.00				1,472,527,642.07			149,181.97	114,329,807.17		647,456,290.98		3,285,965,448.19	141,896,062.59	3,427,861,51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524.78				-1,513,892,211.30		-1,513,609,686.52	19,434,516.65	-1,494,175,16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10,737,703.69		-1,510,737,703.69	26,481,377.73	-1,484,256,325.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54,507.61	-3,154,507.61	-6,219,129.00	-9,373,63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54,507.61	-3,154,507.61	-6,219,129.00	-9,373,636.6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82,524.78					282,524.78		282,524.78
1. 本期提取						14,006,753.64					14,006,753.64		14,006,753.64
2. 本期使用						13,724,228.86					13,724,228.86		13,724,228.86
(六) 其他												-827,732.08	-827,732.0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72,527,642.07	431,706.75	114,329,807.17		-866,435,920.32		1,772,355,761.67	161,330,579.24	1,933,686,340.9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5,415,570.00				1,196,207,333.87			102,404.46	113,883,000.33		649,168,512.42		2,984,776,821.08		2,984,776,82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5,415,570.00			1,196,207,333.87		102,404.46	113,883,000.33	649,168,512.42	2,984,776,821.08			2,984,776,82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86,956.00			276,320,308.20		46,777.51	446,806.84	-1,712,221.44	301,188,627.11	141,896,062.59		443,084,68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88,741.10	8,988,741.10			8,988,741.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86,956.00			276,320,308.20					302,407,264.20	141,896,062.59		444,303,326.7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086,956.00			276,320,308.20					302,407,264.20			302,407,264.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1,896,062.59		141,896,062.59
（三）利润分配							446,806.84	-10,700,962.54	-10,254,155.70			-10,254,155.7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6,806.84	-446,806.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10,254,155.70	-10,254,155.70			-10,254,155.70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6,777.51				46,777.51			46,777.51
1. 本期提取						12,649,314.28				12,649,314.28			12,649,314.28
2. 本期使用						12,602,536.77				12,602,536.77			12,602,536.7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72,527,642.07	149,181.97	114,329,807.17	647,456,290.98	3,285,965,448.19	141,896,062.59			3,427,861,510.78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机构负责人：邢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417,199,951.37	3,046,265,362.1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417,199,951.37	3,046,265,36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5,052,802.36	-1,265,052,802.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61,898,294.75	-1,261,898,294.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54,507.61	-3,154,507.61
1. 提取盈余公积										-3,154,507.61	-3,154,507.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54,507.61	-3,154,507.6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906,541.33			7,906,541.33
2. 本期使用							7,906,541.33			7,906,541.3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847,852,850.99	1,781,212,559.7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5,415,570.00				1,187,394,477.93				113,401,291.80	423,432,845.54	2,749,644,185.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5,415,570.00				1,187,394,477.93				113,401,291.80	423,432,845.54	2,749,644,185.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86,956.00				276,320,308.20				446,806.84	-6,232,894.17	296,621,176.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68,068.37	4,468,068.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86,956.00				276,320,308.20						302,407,264.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086,956.00				276,320,308.20						302,407,264.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6,806.84	-10,700,962.54	-10,254,155.7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6,806.84	-446,806.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54,155.70	-10,254,155.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731,399.77			7,731,399.77
2. 本期使用							7,731,399.77			7,731,399.7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1,502,526.00				1,463,714,786.13			113,848,098.64	417,199,951.37	3,046,265,362.14

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集团）、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起人，经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甘肃省国资委）以甘国资产权【2010】15号《关于同意兰州兰石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于2010年1月20日由兰州兰石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石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兰石有限以其截止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372,786,487.39元，按1.308022763:1的比例折股，折合股份28,500.00万股并更名为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系兰石集团，兰石集团系甘肃省国资委全资拥有的国有独资公司。

2014年9月15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4】956号文批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于2014年9月29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62010010号验资报告。2014年10月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14】566号文核准，兰石重装向社会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10,000.00万股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03169；股票简称：兰石重装）。

2015年12月25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2722号文的批准，本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8,000.00万股，实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956.7154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于2015年12月29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62010021号验资报告。

2017年12月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223号文的批准，本公司获准向马晓等8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08.6956万股（每股面值1元）购买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泽石化）全体股东合计持有的瑞泽石化51%的股权。股权过户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62050001号验资报告。

公司现持有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7202575254；注册资本1,051,502,526.00元；法定代表人：张璞临；公司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公司所属行业：炼油化工专用设备制造，经营范围主要从事炼油、化工、核电等能源领域所需的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成套与服务；工程项目建设与服务；机械加工；检修修理。

本公司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他职能部门分别为14个管理部门、4个业务部门、14个直属生产单元和5个直属项目部，其中：管理部门包括公司办公室、规划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内控审计部、党委工作部、群工部、纪检监察室、

证券部、运营管理部、生产制造部、技术质量管理部、安技环保部、信息化和智能制造部；业务部门包括设计部、技术部、物流中心、销售公司；直属生产单元包括装焊一车间、装焊二车间、装焊三车间、装焊四车间、装焊五车间、装焊六车间、实训专焊中心、加工车间、冲剪车间、天车车间、备料车间、辅助车间、探伤室、焊培中心；直属项目部包括 EPC 项目管理部、检维修公司、球罐工程公司、移动工厂、核电项目部。本公司拥有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工公司）、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换热公司）、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公司）、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公司）、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公司）、兰州兰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公司）共 6 家全资一级子公司；拥有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泽石化）共 1 家控股子公司；拥有上海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公司）、西安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公司）共 2 家全资二级子公司；拥有洛阳高新恒力石化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恒力）、洛阳瑞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泽物业）共 2 家控股二级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1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炼油、化工、核电等能源领域所需的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成套与服务；工程项目建设与服务；机械加工；检修修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1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炼油、化工、核电及通用机械所需的装备及工程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及成套服务；工程项目建设与服务；机械加工；检修修理。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8“无形资产”和 2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

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

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

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

(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

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

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达到应收款项余额 10%及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孙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子公司兰石重工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对 1 年以内、1-2 年、2-3 年应收款项分别按照 5%、10%、2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6)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

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

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

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4.75%-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

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

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待摊销的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 ① 已完工作的测量。
- ②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③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公司提供的工程总承包业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公司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来确认。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确认的合同用。其中预计总成本是在对工程总成本进行的概预算，由公司 EPC 项目部根据招投标预算书标的情况，预算工程总成本，预计总成本根据合同变更情况进行调整。

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励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

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

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 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 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 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 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 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 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

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

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②利润表：将“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

③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

期初及上年（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	298,883,519.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78,522,136.02
应收账款	2,079,638,617.02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31,116,255.6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116,255.62		
固定资产	2,763,765,381.06	固定资产	2,763,765,381.06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21,758,941.73	在建工程	21,758,941.73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604,407,348.5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47,212,550.01
应付账款	1,542,805,201.49		
应付利息	917,732.16	其他应付款	109,277,291.9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8,359,559.77		
管理费用	119,257,939.47	管理费用	106,743,697.85
		研发费用	12,514,241.62

(2). 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6%（17%）、10%（1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6%、11%、10%、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详见下表。	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重工公司	15%
换热公司	15%
检测公司	25%
青岛公司	25%
新疆公司	15%
环保公司	15%
上海公司	15%
西安公司	25%
瑞泽石化	15%
高新恒力	25%
瑞泽物业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财税【2011】58号文《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经甘肃省兰州新区国家税务局审核，2017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18年暂按15%税率预缴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4月23日印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及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重工公司、环保公司、换热公司经甘肃省兰州新区国家税务局审核，2017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18年暂按15%税率预缴所得税。

2018年11月27日上海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1000952，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上海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年度按15%税率预缴所得税。

2016年7月15日，新疆公司经哈密地区石油新城国家税务局审核，自2016年起2020年止，取得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的税收优惠政策。2018年度按15%税率预缴所得税。

2017年12月1日瑞泽石化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1001025，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瑞泽石化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年度按15%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4,760.47	304,045.34
银行存款	461,676,697.28	688,877,953.81
其他货币资金	1,032,405,450.02	300,618,790.80
合计	1,494,326,907.77	989,800,789.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 128,582,983.85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819,211,755.24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83,695,710.93 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915,000.00 元为本公司在银行存入的劳工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51,440,376.16	298,883,519.00
应收账款	2,341,153,213.50	2,079,638,617.02
合计	2,692,593,589.66	2,378,522,136.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9,858,448.51	233,103,273.00
商业承兑票据	11,581,927.65	65,780,246.00
合计	351,440,376.16	298,883,519.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3,963,474.2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3,963,474.2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80,107,940.76	
商业承兑票据	24,936,386.26	
合计	905,044,327.0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5,018,000.00
合计	5,018,000.00

其他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2,752,966.87	93.54	141,264,091.39	5.81	2,291,488,875.48	2,197,421,568.38	99.02	123,901,951.36	5.64	2,073,519,617.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133,801.90	6.46	118,469,463.88	70.46	49,664,338.02	21,736,839.00	0.98	15,617,839.00	71.85	6,119,000.00
合计	2,600,886,768.77	/	259,733,555.27	/	2,341,153,213.50	2,219,158,407.38	/	139,519,790.36	/	2,079,638,617.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575,415,794.51	19,721,641.00	1.25
1 至 2 年	583,746,904.15	30,968,409.94	5.31
2 至 3 年	134,608,044.90	15,180,804.87	11.28
3 至 4 年	69,268,065.83	20,780,419.76	30.00
4 至 5 年	30,202,683.31	15,101,341.65	50.00
5 年以上	39,511,474.17	39,511,474.17	100.00
合计	2,432,752,966.87	141,264,091.39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9,658,737.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29,451.9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809,375.0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乌苏市华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设备款	1,180,089.00	破产清算	董事会决议	否
兰州兰石成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费	1,183,807.00	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款	1,350,000.00	破产清算	董事会决议	否
浙江一重特钢有限公司	设备款	2,496,369.00	破产清算	董事会决议	否
莱芜义和锻压有限公司	设备款	1,131,807.00	破产清算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7,342,072.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21,372,634.1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6.9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3,192,043.99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949,663.00	4,949,663.00	100.00	回收困难
山东宝塔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09,000.00	5,390,000.00	46.83	回收困难
山东恒宇化工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100.00	对方停止经营已移交法院，回收困难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12,750,000.00	12,75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8,987,066.60	24,493,533.30	50.00	回收困难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10,301,221.20	10,301,221.20	100.00	回收困难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438,000.00	4,438,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2,092,760.00	11,046,380.00	50.00	回收困难
宁夏宁鲁石化有限公司	5,820,000.00	3,999,871.81	68.73	回收困难
印度芒格洛尔	4,589,365.57	4,589,365.57	100.00	回收困难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11,081,700.00	5,540,850.00	50.00	回收困难
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966,579.00	26,966,579.00	100.00	回收困难
东明恒润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东营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0,000.00	62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湖南建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江苏林达智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高碳能源低碳化利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苏州石大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100.00	客户发生重大爆炸事故，企业处于停产状态
新疆金玛依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河北浅海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25,000.00	825,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四川盛马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44,446.53	0.00		客户债务重组，挂账金额于期后回款
珠海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合计	168,133,801.90	118,469,463.88	—	—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9,862,160.88	79.61	574,660,504.24	93.27
1 至 2 年	91,853,950.27	17.84	13,375,124.04	2.17
2 至 3 年	5,561,002.99	1.08	26,718,648.98	4.34
3 年以上	7,574,505.44	1.47	1,387,852.11	0.22
合计	514,851,619.58	100.00	616,142,129.3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兰石重装	WestPetro-ChemEquipmentCorp.	15,772,885.60	1-2 年	货已验收暂估，尚未收到结算凭据
兰石重装	青岛高航石化工业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570,000.00	1-2 年	货已验收暂估，尚未收到结算凭据
兰石重装	安徽华菱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	1-2 年	货已验收暂估，尚未收到结算凭据
兰石重装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5,082,588.51	1-2 年	货已验收暂估，尚未收到结算凭据
兰石换热	上海板换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943,159.90	1-2 年	货已验收暂估，尚未收到结算凭据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公司			据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36,470,105.09 元,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6.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12,373.4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530,654.13	31,116,255.62
合计	29,943,027.54	31,116,255.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资金拆借利息	412,373.41	
合计	412,373.4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598,075.11	98.60	3,067,420.98	9.41	29,530,654.13	34,006,633.85	87.00	2,890,378.23	8.50	31,116,255.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2,651.90	1.40	462,651.90	100.00		5,079,205.48	13.00	5,079,205.48	100.00	
合计	33,060,727.01	/	3,530,072.88	/	29,530,654.13	39,085,839.33	/	7,969,583.71	/	31,116,255.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6,763,524.46	205,129.30	1.22
1 至 2 年	5,816,951.90	397,736.23	6.84
2 至 3 年	4,442,488.34	695,785.97	15.66
3 至 4 年	5,419,077.25	1,625,723.18	30.00
4 至 5 年	25,973.73	12,986.87	50.00
5 年以上	130,059.43	130,059.43	100.00
合计	32,598,075.11	3,067,420.98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215,809.79	4,544,293.17
保证金	21,659,988.07	17,283,373.11
往来款	7,971,100.00	12,651,077.18
其他	2,213,829.15	4,607,095.87
合计	33,060,727.01	39,085,839.3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31,262.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253.8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82,538.5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陕西中化益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50,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通过	否
合计	/	45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复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4,561,100.00	1-2 年、2-3 年	13.80	700,647.13
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往来借款	4,410,000.00	3-4 年	13.34	1,323,000.00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80,107.00	1 年以内	6.29	20,801.07
枣庄振兴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74,650.00	1 年以内	3.55	11,746.50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18,073.00	1 年以内	3.38	11,180.73
合计	/	13,343,930.00	/	40.36	2,067,375.4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462,651.90	462,651.90	100.00	保证金回收困难
合计	462,651.90	462,651.90	—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6,878,401.51	32,282,099.79	624,596,301.72	785,506,832.04	2,502,623.95	783,004,208.09
在产品	2,405,201,683.22	349,568,038.74	2,055,633,644.48	1,728,081,067.64	4,086,932.06	1,723,994,135.58
库存商品	81,594,590.88	826,494.43	80,768,096.45	92,300,124.51	258,804.41	92,041,320.1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5,669,210.87		125,669,210.87	329,726,573.62		329,726,573.62
在途物资	88,517,845.09		88,517,845.09	180,865,904.37		180,865,904.37
低值易耗品	1,656,315.38		1,656,315.38	1,192,033.43		1,192,033.43
委托加工物资	9,150,165.01		9,150,165.01	12,858,300.26		12,858,300.26
合计	3,368,668,211.96	382,676,632.96	2,985,991,579.00	3,130,530,835.87	6,848,360.42	3,123,682,475.45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02,623.95	29,779,475.84				32,282,099.79
在产品	4,086,932.06	345,481,106.68				349,568,038.74
库存商品	258,804.41	567,690.02				826,494.4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6,848,360.42	375,828,272.54				382,676,632.96

原材料：期末对低于市场价格的通用材料和产品改型或升级换代无法使用的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9,779,475.84 元。

在产品：期末对在产品依据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以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45,481,106.68 元。

库存商品：期末对因市场需求变化无法销售的预投产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67,690.02 元。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71,171,302.92
累计已确认毛利	16,650,723.92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62,152,815.9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5,669,21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金	226,561,993.41	136,081,025.50
待摊费用	601,459.05	601,459.05
银行理财产品	12,210,000.00	18,25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860,171.11	
合计	240,233,623.57	154,932,484.55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5,000,000.00		65,000,000.00	41,200,000.00		41,2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65,000,000.00		65,000,000.00	41,200,000.00		41,2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		65,000,000.00	41,200,000.00		41,2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咸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10.00	
洛阳宏兴新能化工有限公司	27,200,000.00	23,800,000.00		51,000,000.00					8.50	
合计	41,200,000.00	23,800,000.00		65,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总包项目应收款项	267,854,073.11	133,927,036.56	133,927,036.55	267,854,073.11	12,146,127.41	255,707,945.70	
合计	267,854,073.11	133,927,036.56	133,927,036.55	267,854,073.11	12,146,127.41	255,707,945.7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	30,240,000.00									30,240,000.00	
河南复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40,525.70					4,000,000.00	459,474.30	
小计	30,240,000.00			-3,540,525.70					4,000,000.00	30,699,474.30	
合计	30,240,000.00			-3,540,525.70					4,000,000.00	30,699,474.30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8,439,858.44			48,439,858.4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8,439,858.44			48,439,858.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8,439,858.44			48,439,858.4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267,912.52			1,267,912.52
(1) 计提或摊销				
(2) 固定资产转入	1,267,912.52			1,267,912.5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67,912.52			1,267,912.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171,945.92			47,171,945.92
2.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房地产转换情况。

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原自用房产改为出租，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16、 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20,686,210.93	2,763,765,381.0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20,686,210.93	2,763,765,381.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91,172,125.67	1,187,240,872.25	18,130,501.19	20,979,125.35	3,217,522,624.46
2.本期增加金额	7,427,546.63	42,467,582.72	2,982,877.64	365,609.92	53,243,616.91
(1) 购置	4,261,382.80	25,549,467.32	2,982,877.64	365,609.92	33,159,337.68
(2) 在建工程转入	3,166,163.83	16,918,115.40	-		20,084,279.2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8,439,858.44	32,025,239.56	2,614,377.93	997,100.84	84,076,576.77
(1) 处置或报废	-	31,117,050.69	2,614,377.93	976,690.15	34,708,118.77
(2) 其他转出	48,439,858.44	908,188.87	-	20,410.69	49,368,458.00
4.期末余额	1,950,159,813.86	1,197,683,215.41	18,499,000.90	20,347,634.43	3,186,689,664.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8,549,948.22	309,018,180.91	11,152,026.82	13,789,029.92	452,509,185.87
2.本期增加金额	40,439,580.96	90,019,925.67	1,542,682.42	2,266,015.31	134,268,204.36
(1) 计提	40,439,580.96	90,019,925.67	1,542,682.42	2,266,015.31	134,268,204.36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267,912.52	18,492,927.23	1,141,197.36	1,027,869.89	21,929,907.00
(1) 处置或报废	-	18,251,643.93	1,141,197.36	1,018,607.16	20,411,448.45
(2) 其他转出	1,267,912.52	241,283.30	-	9,262.73	1,518,458.55
4.期末余额	157,721,616.66	380,545,179.35	11,553,511.88	15,027,175.34	564,847,483.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1,248,057.53	-	-	1,248,057.5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	92,087.09	-	-	92,087.09
(1) 处置或报废	-	92,087.09	-	-	92,087.09
4.期末余额	-	1,155,970.44	-	-	1,155,970.4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2,438,197.20	815,982,065.62	6,945,489.02	5,320,459.09	2,620,686,210.93
2.期初账面价值	1,872,622,177.45	876,974,633.81	6,978,474.37	7,190,095.43	2,763,765,381.06

注：本期房屋建筑物其他转出为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12,055,220.46	126,506,795.96		285,548,424.5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兰州新区重工公司、换热公司厂房	218,800,859.46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兰州新区重工公司、换热公司行政中心办公楼	24,182,889.62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青岛库房	8,491,571.90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青岛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114,850,160.13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新疆公司建设项目	196,833,501.92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合计	563,158,983.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279,860.82	21,758,941.73

工程物资		
合计	6,279,860.82	21,758,941.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				10,584,892.78		10,584,892.78
技改大修项目	5,794,275.89		5,794,275.89	5,635,447.87		5,635,447.87
其他	485,584.93		485,584.93	5,538,601.08		5,538,601.08
合计	6,279,860.82		6,279,860.82	21,758,941.73		21,758,941.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	150,000,000.00	10,584,892.78	4,914.53	10,589,807.31			70.49%	100%				募集资金、自筹
合计	150,000,000.00	10,584,892.78	4,914.53	10,589,807.3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3,191,985.62	17,075,246.77		11,349,015.31	201,616,247.70
2.本期增加金额				544,516.87	544,516.87
(1)购置				544,516.87	544,516.87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769.23	5,769.23
(1)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5,769.23	5,769.23
4.期末余额	173,191,985.62	17,075,246.77		11,887,762.95	202,154,995.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560,914.99	21,163.64		7,009,804.95	21,591,883.58
2.本期增加金额	3,397,879.54	1,738,073.22		887,112.53	6,023,065.29
(1)计提	3,397,879.54	1,738,073.22		887,112.53	6,023,065.29
3.本期减少金额				865.44	865.44
(1)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865.44	865.44
4.期末余额	17,958,794.53	1,759,236.86		7,896,052.04	27,614,083.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5,233,191.09	15,316,009.91		3,991,710.91	174,540,911.91
2.期初账面价值	158,631,070.63	17,054,083.13		4,339,210.36	180,024,364.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

21、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2、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瑞泽石化	261,808,961.83					261,808,961.83
合计	261,808,961.83					261,808,961.8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待摊销的地下停车位费	1,321,016.85		36,610.20		1,284,406.65
办公楼装修	1,547,788.91		542,812.04		1,004,976.87
合计	2,868,805.76		579,422.24		2,289,383.52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9,876,618.62	2,981,492.79	25,148,329.48	3,772,249.42
坏账准备	146,096,435.26	22,016,120.12	142,115,178.69	21,418,931.63
存货跌价准备	6,618,958.36	992,843.75	6,848,360.42	1,027,254.0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15,770.00	107,365.50	715,770.00	107,365.50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48,706.04	37,176.50	148,706.04	37,176.50
职工教育经费	19,329,163.33	3,127,246.23	19,501,007.92	3,153,022.92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造成差异	29,572,277.33	4,651,841.60	29,572,277.33	4,651,841.60
合计	222,357,928.94	33,914,086.49	224,049,629.88	34,167,841.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0,918,722.47	16,637,808.37	114,608,759.76	17,191,313.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搬迁购置资产造成的差异	1,139,717,751.17	170,957,662.68	1,166,641,361.94	174,996,204.2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1,658,474.76	5,414,618.69	12,107,967.79	3,026,991.95
合计	1,272,294,948.40	193,010,089.74	1,293,358,089.49	195,214,510.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45,199,825.29	27,346,137.55
可抵扣亏损	951,718,739.08	49,289,073.47
合计	1,596,918,564.37	76,635,211.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632,487.16	309,195.75	
2019 年	4,881,014.85	8,598,066.55	
2020 年	14,673,113.63	17,586,877.55	
2021 年	24,100,281.79	22,794,933.62	
2022 年	4,337,419.19		
2023 年	903,094,422.46		
合计	951,718,739.08	49,289,073.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建固定资产而预付的款项	10,656,955.31	20,692,208.3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计	10,656,955.31	20,692,208.34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0,49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108,210,000.00	3,467,38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3,108,210,000.00	3,587,87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里河支行	22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30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里河支行	8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38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	15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银行兰州新区支行	60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住房城建支行	15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煌路支行	10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27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兰州分行	10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兰州金昌路支行	90,5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	10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西安分行	17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3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	10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文化宫支行	20,000,000.0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煌南路支行	30,000,000.00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煌路支行	10,000,000.00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开发区分行	100,000,000.00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青岛金水路支行	97,710,000.00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哈密市分行	10,000,000.00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108,210,000.00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064,707,231.07	604,407,348.52
应付账款	1,569,099,675.23	1,542,805,201.49
合计	3,633,806,906.30	2,147,212,550.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1,101,582.86	2,220,841.88
银行承兑汇票	1,613,605,648.21	485,413,206.14
尚未到期的信用证	430,000,000.00	116,773,300.50
合计	2,064,707,231.07	604,407,348.5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572,089,771.84	361,870,788.46
工程款	710,906,617.19	870,255,892.60

设备款	123,555,904.71	226,895,855.16
加工费	63,037,975.25	33,583,975.97
运输费	67,005,267.76	31,674,299.37
劳务费	5,559,640.14	3,943,647.54
其他	26,944,498.34	14,580,742.39
合计	1,569,099,675.23	1,542,805,201.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8,958,684.22	工程质保金
四川省达科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988,500.00	EPC 工程款尚未结算
杭州杭氧低温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11,500,000.00	EPC 工程款尚未结算
浙江强盛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	8,460,000.00	EPC 工程款尚未结算
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018,208.57	EPC 工程款尚未结算
合计	64,925,392.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进度款	1,438,531,929.57	829,987,666.85
加工费	1,546,706.76	321,818.05
技术服务费	10,876,432.96	21,113,658.72
其他	2,599,218.27	25,130.00
合计	1,453,554,287.56	851,448,273.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	72,045,795.87	详见注①
新疆库尔勒中泰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39,102,140.00	详见注②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	30,488,393.00	详见注③
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27,531,500.00	详见注④
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26,473,324.00	详见注⑤
山东恒宇化工有限公司	26,448,000.00	详见注⑥
山东广悦化工有限公司	22,905,000.00	详见注⑦
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	21,369,460.00	详见注⑧
陕西精益化工有限公司	20,522,025.65	详见注⑨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2,525,000.00	详见注⑩
中石油克拉玛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9,911,459.67	详见注⑪
山东润成石化有限公司	9,868,420.00	详见注⑫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8,994,400.00	详见注⑬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8,246,070.87	详见注⑭
山东科瑞石油天然气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540,500.00	详见注⑮

云南省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00	详见注⑯
滨州北海百益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5,835,000.00	详见注⑰
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534,996.40	详见注⑱
甘肃三联巨能环保热源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	详见注⑲
江苏铸鸿锻造有限公司	5,270,000.00	详见注⑳
合计	372,711,485.46	/

①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东营市亚通石化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72,045,795.87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已结转收入。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新疆库尔勒中泰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39,102,140.00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③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30,488,393.00 元，由于客户整体项目进度调整，交货期顺延，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④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27,531,500.00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⑤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26,473,324.00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根据产品实际发货情况，将已实现销售的部分产品结转收入。

⑥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山东恒宇化工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26,448,000.00 元，由于客户进入破产程序，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破产重组尚未完结，本公司产品制造已进行投入，相关预收款项待破产终结后根据客户公司进展进行结转。

⑦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山东广悦化工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22,905,000.00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⑧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21,369,460.00 元，由于客户原因 2017 年确定项目终止。2017 年本公司经与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协商，已将部分预收款项和材料转至蓝星集团的其他下属企业合同项目，剩余挂账将进一步与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协商解决，截止目前仍在协商解决当中。

⑨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陕西精益化工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20,522,025.65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⑩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12,525,000.00 元，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⑪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中石油克拉玛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9,911,459.67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山东闰成石化有限公司款余额为人民币 9,868,420.00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⑬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款余额为人民币 8,994,400.00 元，由于设备正在制造尚未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⑭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8,246,070.87 元，由于客户整体项目进度调整，项目处于暂停状态，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⑮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山东科瑞石油天然气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7,540,500.00 元，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⑩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云南省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6,600,000.00 元，由于客户要求暂不发货，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故年末未结转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⑪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滨州北海百益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5,835,000.00 元，由于业主项目审核未批准，客户书面通知项目暂停，期末尚未投料生产。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余额为人民币 5,534,996.40 元，由于客户原因项目终止，但尚未对于项目结转、预收款项与制造投入清算方式达成一致，故预收账款仍未结转。

⑬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中，甘肃三联巨能环保热源科技有限公司余额为 5,500,000.00 元，由于该项目生产周期长，设备未发货，故本期未确认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⑭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中，江苏铸鸿锻造有限公司余额为 5,270,000.00 元，由于该项目生产周期长，设备未发货，故本期未确认收入。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未结转收入。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889,595.70	342,484,083.91	341,975,810.58	53,397,869.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908,035.08	51,908,035.08	
三、辞退福利		8,655.73	8,655.7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2,889,595.70	394,400,774.72	393,892,501.39	53,397,869.0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68,061.52	266,993,931.90	265,743,726.55	22,718,266.87
二、职工福利费		13,604,571.06	13,604,571.06	
三、社会保险费		25,986,826.23	25,986,826.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51,773.97	20,751,773.97	
工伤保险费		1,725,370.20	1,725,370.20	
生育保险费		3,509,682.06	3,509,682.06	
四、住房公积金	351,177.00	30,479,451.39	30,479,451.39	351,17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070,357.18	5,419,303.33	6,161,235.35	30,328,425.1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2,889,595.70	342,484,083.91	341,975,810.58	53,397,869.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168,622.02	50,168,622.02	
2、失业保险费		1,739,413.06	1,739,413.0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1,908,035.08	51,908,035.08

注：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兰州市社保局公布的计缴标准的 19%、0.7%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006,976.76	4,557,020.5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4,565.47	6,894,359.06
个人所得税	109,113.36	2,196,007.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3,265.57	87,607.39
房产税	834,819.78	849,222.60
土地使用税	324,192.40	324,264.40
印花税	375,994.48	415,872.70
教育费附加	358,979.65	56,991.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9,319.76	18,529.83
水利建设基金	1,538.45	1,257.74
其他税费	4,521.23	
合计	22,903,286.91	15,401,132.90

33、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540,634.85	917,732.1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672,758.83	108,359,559.77
合计	50,213,393.68	109,277,291.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70,400.00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670,234.85	917,732.1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540,634.85	917,732.1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050,243.70	9,740,415.10
股权收购款		74,000,000.00
往来借款	32,348,705.13	10,248,165.21
中介咨询费	2,054,000.00	
党组织经费	2,115,694.33	
其他	3,104,115.67	14,370,979.46
合计	43,672,758.83	108,359,559.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4,124,106.12	67,499,999.52
合计	444,124,106.12	67,499,999.52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炼油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	91,666.67	100,000.00
收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项目拨款	333,333.33	333,333.33
出城入园重型炼油化工装备产业升级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拨款	1,102,000.00	1,102,000.00

4000T 水压机改造拨款	33,333.33	33,333.33
超大型煤化工及新能源领域设备制造项目	750,000.00	614,676.00
大型炼油化工设备制造项目	1,080,000.00	1,080,000.00
板式换热器冷冲压波纹板片腐蚀机理的研究及预防	48,036.00	24,000.00
能源装备智能化检测基地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项目	82,817.52	82,817.52
产品数据管理 (PDM) 建设项目	24,999.96	24,999.96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	69,999.96	69,999.96
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款	243,350.52	243,350.52
45MN 快锻液压项目	325,618.08	325,618.08
太阳能储热设备关键技术研发		60,000.0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		200,000.00
大型板焊结构压力容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40,000.00
2011 年预算内基建的拨款		150,000.00
合计	4,885,155.37	5,184,128.7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80,000,000.00	3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7,349,889.38	104,887,232.32
专项应付款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157,469,889.38	105,007,232.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设备款	112,500,000.84	229,105,792.41
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	10,00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	49,887,231.00	42,368,203.0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67,499,999.52	114,124,106.12
合计	104,887,232.32	157,349,889.38

其他说明：

①2014年7月本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14年工银租赁设备字第011号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金额100,000,000.00元，于2016年1月15日开始支付租金，至2019年7月15日租金支付完毕（共8期）。2018年末将2019年支付的24,999,999.76元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②2015年3月本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14年工银租赁设备字第011号-ZLFB-1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金额100,000,000.00元，于2016年7月15日开始支付租金，至2020年1月15日租金支付完毕（共8期）。2018年末将2019年支付的24,999,999.72元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

③2018年9月本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CC35HZ1809070951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金额200,000,000.00元，于2018年12月29日开始支付租金，至2021年6月29日租金支付完毕（共6期）。2018年将2019年支付的64,124,106.64元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中小企业技术创新	120,000.00			120,000.00	闵行区财政发放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资金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570,740.86		根据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涉及的赔偿条款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1,570,740.86		/

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项目	8,265,000.00		1,102,000.00	7,163,000.00	甘发改投资【2011】1375号、甘财建【2012】203号
4000吨水压机改造项目	430,555.56		33,333.33	397,222.23	甘财企【2011】93号
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项目	3,972,222.23		333,333.33	3,638,888.90	甘财建【2013】419号
炼油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	91,666.67		91,666.67	0.00	甘财建【2014】149号
出城入园重型炼油化工装备产业升级项目	2,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甘财建【2014】149号
压力容器智能制造示范建设项目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甘财甘财经【2018】208号
大型炼油化工设备制造项目	1,080,000.00		1,080,000.00	0.00	财建【2009】824号、财建【2009】862号文件
45MN快锻液压项目	442,726.61		325,618.08	117,108.53	
2013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基于信息化的研发体系建设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甘财建【2013】257号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项目	97,216.73		82,817.52	14,399.21	兰财企【2010】371号
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	72,916.95		24,999.96	47,916.99	甘财建【2011】34号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项目	204,166.95		69,999.96	134,166.99	甘财建（2011）309号
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款	9,736,370.27		243,350.52	9,493,019.75	甘科计【2016】3号
超大型煤化工及新能源领域设备制造项目	6,451,145.52		1,201,145.52	5,250,000.00	新财建【2015】417号、哈地财建字【2015】120号
板式换热器冷冲压波纹板片腐蚀机理的研究及预防项目	469,000.00		51,640.00	417,360.00	兰财建【2017】43号
能源装备智能化检测基地项目	4,080,767.10		500,000.00	3,580,767.10	甘财经【2017】184号
合计	39,993,754.59	5,000,000.00	5,339,904.89	39,653,849.7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炼油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	91,666.67				91,666.67	-	与资产相关
收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项目拨款	3,972,222.23				333,333.33	3,638,888.90	与资产相关
出城入园重型炼油化工装备产业升级项目	2,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拨款	8,265,000.00				1,102,000.00	7,163,000.00	与资产相关
4000T 水压机改造拨款	430,555.56				33,333.33	397,222.23	与资产相关
压力容器智能制造示范建设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大型煤化工及新能源领域设备制造项目	6,451,145.52			451,145.52	750,000.00	5,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炼油化工设备制造项目	1,080,000.00				1,08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板式换热器冷冲压波纹板片腐蚀机理的研究及预防	469,000.00			3,604.00	48,036.00	417,360.00	与资产、与收益相关
能源装备智能化检测基地项目	4,080,767.10				500,000.00	3,580,767.10	与资产相关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项目	97,216.73				82,817.52	14,399.21	与资产相关
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	72,916.95				24,999.96	47,916.99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	204,166.95				69,999.96	134,166.99	与资产相关
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款	9,736,370.27				243,350.52	9,493,019.75	与资产相关
45MN 快锻液压项目	442,726.61				325,618.08	117,108.53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400,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9,993,754.59	5,000,000.00		454,749.52	4,885,155.37	39,653,849.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收益为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包括：

(1) 2011 年 11 月，本公司依据甘肃省发改委、甘肃省工信委甘发改投资【2011】1375 号文件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建设项目 9,020,000.00 元；2012 年 7 月，依据甘财建【2012】203 号文件收到移动工厂建设项目贴息补助资金 2,000,000.00 元。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并于当月开始摊销，摊销期 10 年。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8,265,000.00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102,000.00 元。

(2) 2012 年本公司依据甘财企【2011】93 号收到 4000 吨水压机改造款 500,000.00 元，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并于当月开始摊销，摊销期 15 年。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430,555.56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3,333.33 元。

(3) 2013 年 12 月依据甘财建【2013】419 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第三批）和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省财政专项投资预算的通知》收到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5,000,000.00 元，主要用于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建设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3,972,222.23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33,333.33 元。

(4) 2015 年根据甘财建【2014】149 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第一批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3,000,000.00 元财政拨款，用于出城入园重型炼油化工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建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2,200,000.00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 元。

(5) 2018 年 10 月根据甘财甘财经【2018】208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5,000,000.00 元财政拨款，用于压力容器智能制造示范项目，该项目目前正处于筹建状态中。

(6) 2010 年青岛公司依据财政部财建【2009】862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二批）、（第三批）建设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分别收到 9,180,000.00 元和 1,620,000.00 元中央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1,080,000.00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080,000.00 元。

(7) 重工公司 45MN 快锻液压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442,726.61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25,618.08 元。

(8) 根据甘财建【2013】257 号文《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中央基建支出预算的通知》收到基于信息化的研发体系建设项目的财政拨款 2,400,000.00 元，目前该项目处于筹建阶段。

(9) 2010 年依据甘财建【2010】371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项目的通知”，收到 10,000,000.00 元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7,591,471.10 元。由于“出城入园”项目搬迁，处置其中摊余金额为 7,162,984.29 元的项目，转入营业外收入。剩余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97,216.73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82,817.52 元。

(10) 2011 年依据兰财企【2011】34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财政的通知”，收到 250,000.00 元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72,916.95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4,999.96 元。

(11) 2011 年依据甘财建【2011】30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财政预算拨款的通知”，收到 1,500,000.00 元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204,166.95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69,999.96 元。

(12) 2016 年依据甘科计【2016】3 号“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拨款的通知”收到 10,000,000.00 元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的拨款，用于智能设备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和智能工艺专家，智能工艺专家还处于筹建阶段，智能设备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已于 2017 年 12 月研发完成，本年摊销 243,350.52，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9,736,370.27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43,350.52 元。

(13) 2015 年依据“哈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申请中小企业补助资金报告“收到中小企业补助资金 5,750,000.00 元，根据新财建【2015】417 号、哈地财建字【2015】120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2015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1,750,000.00 元。主要用于超大型煤化工及新能源领域设备制造项目建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6,451,145.52 元，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451,145.52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750,000.00 元。

(14) 2017 年依据兰财建【2017】43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收到 700,000.00 元板式换热器冷冲压波纹板片腐蚀机理的研究及预防项目拨款，其中与资产相关 493,000.00 元，与收益相关 207,00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469,000.00 元，本期摊销 3,604.00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48,036.00 元。

(15) 2017 年依据甘财经【2017】184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5,000,000.00 元拨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4,080,767.10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 元。

(16) 2014 年 7 月根据甘财建【2014】149 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第一批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 500,000.00 元财政拨款，用于炼油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建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摊余金额 91,666.67 元，本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91,666.67 元。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股本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1,502,526.00						1,051,502,526.00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72,527,642.07			1,472,527,642.0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472,527,642.07			1,472,527,642.07

47、库存股

□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储备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9,181.97	14,006,753.64	13,724,228.86	431,706.75
合计	149,181.97	14,006,753.64	13,724,228.86	431,706.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按照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本公司以上期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逐月提取。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安全生产检查、咨询和标准化建设；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等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50、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4,329,807.17			114,329,807.1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4,329,807.17			114,329,807.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51、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7,456,290.98	649,168,512.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7,456,290.98	649,168,512.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0,737,703.69	8,988,741.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6,806.8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54,507.61	10,254,155.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6,435,920.32	647,456,290.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78,780,353.65	2,886,491,133.63	2,902,270,668.99	2,581,649,042.51
其他业务	67,967,266.23	38,351,944.41	82,614,715.15	38,529,133.00
合计	2,546,747,619.88	2,924,843,078.04	2,984,885,384.14	2,620,178,175.51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4,528.23	356,705.13
教育费附加	824,013.56	208,323.62
资源税		
房产税	15,958,517.64	14,742,025.50
土地使用税	3,404,163.52	2,166,555.69
车船使用税	63,139.74	62,521.34
印花税	2,452,132.06	1,669,553.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2,812.47	138,882.14
水利基金	6,302.68	10,713.83
河道维护建设费		319.57
环保税	17,383.92	
合计	24,772,993.82	19,355,600.26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9,096,016.92	19,643,586.51
职工薪酬	27,943,711.79	22,435,579.81
业务经费	2,710,047.46	3,485,906.20
差旅费	6,644,630.40	5,889,462.52
技术服务费	4,237,436.27	1,505,375.37
办公费用及其他	7,135,385.70	8,107,914.61
合计	57,767,228.54	61,067,825.02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201,512.65	58,649,058.89
董事会会费	120,000.00	120,000.00
修理费	11,394,449.20	10,074,409.75
业务招待费	1,634,457.12	1,031,040.48
办公费	1,855,954.26	1,167,199.63
差旅费	3,351,521.58	2,762,853.40
水电暖费	2,036,535.38	1,247,767.98
交通费	1,443,903.92	912,123.54
广告宣传费	7,245.54	425,233.73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2,170,665.47	7,555,239.43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5,711,428.27	3,914,393.09
低值易耗品摊销	134,932.19	244,133.41
中介服务费用	13,865,745.05	2,605,238.50
租赁费	167,731.56	272,988.33
服务费	5,278,640.52	1,301,717.21
绿化卫生费	3,293,681.88	2,093,360.83
保险费	4,229,347.75	5,161,586.01
党组织经费	2,273,255.85	
其他	5,753,622.49	7,205,353.64
合计	139,924,630.68	106,743,697.85

56、研发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376,123.88	735,289.89
人工成本	26,879,106.43	11,314,200.45
委托研发费用	3,402,830.22	437,550.72
其他	1,707,661.73	27,200.56
合计	32,365,722.26	12,514,241.62

57、财务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0,370,436.29	138,356,894.97
贴现支出	3,201,757.43	45,308.79
减：利息收入	-14,040,462.23	-5,887,011.31
手续费	4,370,143.95	2,683,169.33
汇兑损益	-489,585.31	598,048.61
现金折扣	1,111,800.00	
合计	244,524,090.13	135,796,410.39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52,233,203.11	32,864,939.98
二、存货跌价损失	375,828,272.54	4,684,255.6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28,061,475.65	37,549,195.66

59、其他收益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大型板焊机构压力容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40,000.00	60,000.00	40,000.00
太阳能储热设备	60,000.00	120,000.00	60,000.0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	200,000.00	400,000.00	200,000.00
炼化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建设	333,333.33	333,333.33	333,333.33
出城入园重型炼油化工装备产业升级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建设项目	1,102,000.00	1,102,000.00	1,102,000.00
4000吨水压机	33,333.33	33,333.33	33,333.33
稳岗补贴	1,057,846.99	2,845,725.05	1,057,846.99
甘肃省财政厅-2017年20万吨/年超大型薄壁丁二醇(Byd)反应器保费补贴		650,000.00	-
兰州新区产业发展扶持与奖励资金	1,790,700.00	911,300.00	1,790,700.00
2017年省级第四一五批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2017年甘肃名牌产品称号奖励	50,000.00		50,000.00
2017年度外贸稳增长调结构项目扶持资金	395,100.00		395,100.00
甘肃省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0
2018年度外贸稳增长调结构项目资金计划	1,000,000.00		1,000,000.00
兰州新区民政和社会保障局就业补助资金	703,273.30		703,273.30
2018年皋兰县人才创新创业项目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2018年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扶持资金	50,000.00		50,000.00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582,227.38		582,227.38
超大型煤化工及新能源领域设备制造项目	1,065,821.52	434,178.48	1,065,821.52
大型炼油化工设备制造项目拨款	1,080,000.00	1,080,000.00	1,080,000.00
财源建设扶持资金	500,000.00	510,000.00	500,000.00
高企认定补助	508,000.00	200,000.00	508,000.00
企业品牌“琅琊榜”上榜企业宣传费用补贴	200,000.00		200,000.00
企业创建标准化奖励资金		6,000.00	-
山东省财政厅首台技术装备奖励金		500,000.00	-
2017年创新平台建设补助		500,000.00	-
2017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拨款		419,232.90	-
板式换热器冷冲压波纹板片腐蚀机理的研究及预防	27,604.00	207,000.00	27,604.00
能源装备智能化检测基地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项目	82,817.52	82,817.52	82,817.52
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	24,999.96	24,999.96	24,999.96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	69,999.96	69,999.96	69,999.96
智能工厂离散制造示范工程项目款	243,350.52	20,279.21	243,350.52
45MN国家支撑计划	325,618.08	325,618.08	325,618.08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款	150,000.00	300,000.00	150,000.00
2017 年首台重大技术装备保险	2,450,000.00	2,850,000.00	2,450,000.00
专利资助资金	6,500.00		6,500.00
企业技术创新引导专项经费补贴款	200,000.00		200,000.00
2017 年度洛阳市小微企业技术交易奖励资金	36,710.00		36,710.00
2018 年度第一批洛阳市专利奖励项目	5,000.00		5,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创新载体孵化奖励资金	30,000.00		30,000.00
2018 年度第二批洛阳市专利奖励项目	2,000.00		2,000.00
哈密市财政局外贸资金		27,200.00	
合计	18,356,235.89	14,313,017.82	18,356,235.89

60、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347.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74,697.34	
合计	2,682,350.24	

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2、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16,197.10	800,742.71	516,197.10
合计	516,197.10	800,742.71	516,197.10

63、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5,673,571.73	5,356,353.11	5,673,571.73
合计	5,673,571.73	5,356,353.11	5,673,57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6,159.63		176,159.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6,159.63		176,159.6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3,000.00	2,000.00	23,000.00
预计负债损失		2,035,740.86	
其他	256,000.00	241,877.86	256,000.00
合计	455,159.63	2,279,618.72	455,159.63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68,587.37	10,920,589.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50,665.32	-10,038,597.91
合计	5,517,922.05	881,991.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78,738,403.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1,810,760.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765,877.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61,579.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02,457.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5,580,683.54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727,001.30
所得税费用	5,517,922.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704,381.22	5,887,011.31
收到的与政府补助相关资金	17,631,657.67	9,207,225.05
收回保证金	70,987,139.23	88,649,524.00
收到的往来款	15,137,300.00	
收到代缴的股权转让个税	19,175,700.00	
其他	11,207,948.26	5,682,830.79
合计	147,844,126.38	109,426,591.1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138,665,232.61	114,199,738.96
手续费支出	4,370,143.95	2,683,169.33
信用证保证金	81,314,175.97	
管理费用及其他	31,107,485.17	36,909,983.19
合计	255,457,037.70	153,792,891.4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的现金	85,825.08	
合计	85,825.0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		5,493,000.0
收到融资租赁款	200,000,000.00	0.00
合计	200,000,000.00	5,493,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100,576,688.34	58,457,819.86
国开发展基金	596,083.34	608,333.33
合计	101,172,771.68	59,066,153.19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84,256,325.96	8,988,741.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8,061,475.65	37,549,195.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4,268,204.36	117,792,718.76
无形资产摊销	6,023,065.29	3,914,393.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9,422.24	36,61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6,197.10	-800,742.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159.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3,572,193.72	138,402,203.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2,35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755.14	-7,659,00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4,420.46	-2,379,589.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468,165.22	-1,100,745,508.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1,630,149.87	-1,157,300,215.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3,892,821.47	721,102,574.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30,511.35	-1,241,098,626.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1,921,457.75	674,304,532.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4,304,532.71	528,297,797.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383,074.96	146,006,735.5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9,245,302.20
其中：瑞泽石化	74,000,000.00
合并调整瑞泽石化期初数	-14,877,466.44
瑞泽石化合并小计	59,122,533.56
其中：环保公司	122,768.6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9,245,302.2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1,921,457.75	674,304,532.71
其中：库存现金	244,760.47	183,392.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1,676,697.28	674,121,140.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921,457.75	674,304,532.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2,405,450.02	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信用证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等
应收票据	253,963,474.23	因银行借款及票据池业务质押在银行的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5,500,000.00	因股权质押获取银行贷款金额
合计	1,311,868,924.25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压力容器智能制造示范建设项目	5,000,000.00	递延收益	
稳岗补贴	972,146.99	其他收益	972,146.99
兰州新区产业发展扶持与奖励资金	1,790,700.00	其他收益	1,790,700.00
2017 年省级第四一五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17 年甘肃名牌产品称号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7 年度外贸稳增长调结构项目扶持资金	395,100.00	其他收益	395,100.00
甘肃省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2,50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0
2018 年度外贸稳增长调结构项目资金计划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兰州新区民政和社会保障局就业补助资金	703,273.30	其他收益	703,273.30
2018 年皋兰县人才创新创业项目经费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8 年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扶持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582,227.38	其他收益	582,227.38
财源建设扶持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高企认定补助	508,000.00	其他收益	508,000.00
企业品牌“琅琊榜”上榜企业宣传费用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7 年首台重大技术装备保险	2,450,000.00	其他收益	2,450,000.00
专利资助资金	6,500.00	其他收益	6,500.00
企业技术创新引导专项经费补贴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技术交易输出方奖励款	36,710.00	其他收益	36,710.00
财政局专利奖励	7,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创新载体孵化奖励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合计	17,631,657.67		12,631,657.6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0月19日，根据河南复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复拓”）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李静将持有河南复拓3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马晓文，由于马晓文与兰石重装及下属子公司和股东无关联方关系，故转让后瑞泽石化对河南复拓不再拥有实质控制权，故本期河南复拓不纳入兰石重装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公司	中国青岛	中国青岛	机械制造	100.00		设立
重工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公司	中国西安	中国西安	机械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机械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环保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换热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公司	中国哈密	中国哈密	机械制造	100.00		设立
检测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瑞泽石化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石化工程总承包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洛阳恒力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石油化工试剂、催化剂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瑞泽物业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物业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瑞泽石化	49.00	26,481,377.73	6,219,129.00	161,330,579.2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瑞泽石化	143,146,468.52	172,022,179.61	315,168,648.13	79,649,976.60		79,649,976.60	148,452,287.93	148,598,035.73	297,050,323.66	106,380,668.70		106,380,668.7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瑞泽石化	140,028,026.24	58,368,848.65	58,368,848.65	46,647,393.0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兰石集团	中国兰州	石油钻采、通用设备及油气集输大中型项目的设计、制造、安装	1,772,863,091.84	56.85	56.8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兰州兰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房产）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物业）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设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建设）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甘肃兰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兰驼）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集团兰驼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兰驼）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石美贸公司（以下简称：兰石美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铸锻分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铸锻）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装备）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国际）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兰州兰石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青岛兰石石油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装备）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石集团	动能	33,907,923.91	34,370,786.13
兰石集团	公租房租金	0.00	1,247.32
兰石集团	固定资产	0.00	1,150,774.10
兰石集团	热工平台动能等	0.00	4,141,663.76
兰石物业	物业服务	2,704,432.47	2,015,865.75
兰石铸锻	铸件、锻件	36,980,931.20	63,626,995.39
兰石建设	加工费、运费等	12,001,427.88	18,136,461.19
兰石建设	建构筑物及土建费、设备	2,335,300.61	10,274,238.08
兰石国际	代理进口材料及手续费	0.00	11,113,735.20
兰石装备	加工费等	20,086,576.47	14,745,746.57

兰石装备	设备	68,376.07	335,705.13
兰石装备	EPC 项目采购等	10,409,124.67	33,282,363.50
兰石兰驼	集装箱、加工费等	185,983.39	1,463,802.57
兰石酒店	培训、会议、餐饮等	819,045.96	892,081.73
兰石研究院	晒图服务	3,475,943.84	327,448.12
兰石研究院	技术开发费	1,938,679.25	1,403,773.58
兰石设计	设计费	0.00	12,135.92
合计		124,913,745.72	197,294,824.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石集团	设计研发等	3,542,924.54	18,275,310.22
兰石集团	理化检测	262,398.11	27,230.00
兰石集团	兰石集团杨家桥棚户区改造	1,297,351.11	750,000.00
兰石集团	设备		123,931.62
兰石铸锻	设备	371,832.46	329,376.91
兰石铸锻	加工费、理化检测	1,542,237.74	1,567,304.01
兰石铸锻	废钢边角料等	0.00	44,215,224.54
兰石装备	设备油田洗井项目、净化系统、设备	759,482.76	708,641.03
兰石装备	加工费、理化检测	1,753,071.31	1,428,942.47
兰石建设	加工费、理化检测等	1,043,833.72	217,849.12
兰石建设	换热机组及人防设备项目	4,912,544.61	435,897.44
兰石研究院	理化检测	9,793.00	349,406.27
兰石研究院	设备	10,425,862.07	14,404,965.62
兰石研究院	金化项目		152,429,578.03
兰石研究院	烟气余热回收项目	585,879.50	41,025.64
兰石研究院	设计研发	3,950,455.47	
兰石兰驼	理化检测	73,698.20	1,136,080.13
兰石物业	理化检测	10,830.19	5,385.00
兰石物业	设备	129,310.33	39,062.14
兰石国际	设备	4,578,984.25	96,641.89
兰石酒店	理化检测	24,800.00	2,440.00
兰石房产	理化检测	0.00	974,528.30
合计		35,275,289.37	237,558,820.3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兰石集团	房屋	1,700,900.00	1,530,400.00
兰石研究院	房屋	342,400.00	650,900.00
兰石装备	房屋	135,200.00	
兰石建设	房屋	851,642.86	
合计		3,030,142.86	2,181,300.00

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兰石集团	60,000,000.00	2019/9/17	2021/9/16	否
兰石集团	160,000,000.00	2019/8/1	2021/7/31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6/15	2021/6/14	否
兰石集团	80,000,000.00	2019/4/28	2021/4/27	否
兰石集团	150,000,000.00	2019/1/19	2021/1/18	否
兰石集团	250,000,000.00	2019/3/19	2021/3/18	否
兰石集团	25,000,000.72	2019/7/16	2021/7/15	否
兰石集团	37,500,000.60	2020/1/16	2022/1/15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20/5/26	2022/5/25	否
兰石集团	80,000,000.00	2020/10/11	2022/10/10	否
兰石集团	70,000,000.00	2019/8/30	2021/8/29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9/29	2021/9/28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9/4/18	2021/4/17	否
兰石集团	120,000,000.00	2019/11/19	2021/11/18	否
兰石集团	150,000,000.00	2019/5/26	2021/5/25	否
兰石集团	60,000,000.00	2019/1/29	2021/1/28	否
兰石集团	170,000,000.00	2019/6/26	2021/6/25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9/20	2021/9/19	否
兰石集团	250,000,000.00	2019/11/29	2021/11/28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9/6/25	2021/6/24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2/28	2021/2/27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	2019/3/21	2021/3/20	否
兰石集团	130,000,000.00	2019/3/21	2021/3/20	否
兰石集团	60,000,000.00	2019/3/12	2021/3/11	否
兰石集团	30,500,000.00	2019/3/5	2021/3/4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3/21	2021/3/20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9/15	2021/9/14	否
兰石集团	166,605,791.09	2021/6/30	2023/6/29	否
兰石集团	300,000,000.00	2019/4/1	2021/3/31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9/7/26	2021/7/25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9/30	2021/9/29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9/19	2021/9/18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21/6/29	2023/6/28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	2019/4/14	2021/4/13	否
兰石集团	30,000,000.00	2019/7/20	2021/7/19	否
兰石集团	70,000,000.00	2019/11/1	2021/10/31	否
兰石集团	30,000,000.00	2019/12/17	2021/12/16	否
兰石集团	130,000,000.00	2019/1/31	2021/1/30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4/26	2021/4/25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3/9	2021/3/8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10/8	2021/10/7	否
兰石集团	400,000,000.00	2019/6/13	2021/6/12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0	2019/11/14	2021/11/13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0	2019/11/6	2021/11/5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0	2019/9/13	2021/9/12	否
合计	5,099,605,792.41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8/1/18	2018/1/22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8/2/22	2018/3/2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8/2/28	2018/3/6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8/3/12	2018/3/20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80,000,000.00	2018/4/28	2018/4/28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8/5/23	2018/6/5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8/5/30	2018/6/1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200,000,000.00	2018/6/12	2018/6/14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800,000.00	2018/1/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2/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300,000.00	2018/3/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4/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5/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6/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3,000,000.00	2018/6/29	2018/7/27	到期日偿还
兰石集团	600,000.00	2018/7/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600,000.00	2018/8/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810,000.00	2018/9/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1,100,000.00	2018/10/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900,000.00	2018/11/20		尚未偿还
兰石集团	500,000.00	2018/12/20		尚未偿还
合计	790,61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14,125.00	2,155,853.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甘肃兰驼	377,800.00	37,780.00	377,800.00	18,890.00
应收账款	兰石兰驼			46,697.51	466.98
应收账款	兰石装备	1,090,266.50	10,902.66	590,548.20	5,905.48
应收账款	兰石集团	285,600.00	2,856.00	2,690,550.00	97,107.50
应收账款	兰石建设	1,387,807.91	40,777.57	28,211.90	282.12
应收账款	兰石研究院	157,971,740.86	4,031,087.29	58,724,311.64	588,932.00
应收账款	兰石铸锻	5,441,308.49	242,173.93	15,573,448.87	156,000.09
应收账款	兰石国际	18,860.00	188.60		
合计		166,573,383.76	4,365,766.05	78,031,568.12	867,584.17
预付款项	兰石国际	1,191,298.44			
预付款项	兰石建设	1,000,000.00			
预付款项	兰石装备	90,000.00		5,004,755.81	
合计		2,281,298.44		5,004,755.81	
其他应收款：	兰石集团			58,252.00	582.52
其他应收款：	兰石物业			9,000.00	90.00
合计				67,252.00	672.52
应收票据	兰石铸锻			1,116,646.62	
应收票据	兰石装备			63,000.00	
应收票据	兰石国际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179,646.6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兰石国际		434,938.31
应付账款	兰石集团	7,840,383.69	4,440,607.35
应付账款	兰石建设	9,811,180.12	7,425,647.44
应付账款	兰石铸锻	26,000,683.41	7,087,881.97
应付账款	兰石装备	11,141,881.35	4,138,505.72
应付账款	兰石研究院	1,950,000.00	1,488,000.00
应付账款	兰石物业	752,107.74	

合计		57,496,236.31	25,015,580.79
应付票据	兰石装备	3,909,002.99	9,388,062.91
应付票据	兰石建设	3,197,447.36	1,140,000.00
应付票据	兰石铸锻		1,626,700.00
合计		7,106,450.35	12,154,762.91
预收款项	兰石研究院	1,734,095.00	6,520,982.23
预收款项	兰石集团	2,516,248.00	
预收款项	兰石装备	0.00	63,000.00
预收款项	兰石国际	967,962.67	1,956,155.60
合计		5,218,305.67	8,540,137.83
其他应付款	兰石装备	3,512,507.00	
其他应付款	兰石集团	18,667,032.30	5,919,901.90
其他应付款	兰石建设	230,000.00	5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兰石研究院	9,728,875.23	10,776,725.00
合计		32,138,414.53	17,226,626.9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资产抵账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抵账依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拥有兰石铸锻 14,023,830.46 元债权，同时兰石铸锻拥有兰石重装 6,562,605.20 元债权，双方以 6,562,605.20 元为基数抵账。	6,562,605.20	2018 年 1 月 23 日，兰石重装与兰石铸锻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拥有兰石铸锻 7,461,225.26 元债权，同时兰石铸锻拥有兰石重装 3,295,112.29 元债权，双方以 3,295,112.29 元为基数抵账。	3,295,112.29	2018 年 4 月 19 日，兰石重装与兰石铸锻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应付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设备款 1,445,000.00 元，武汉重型机床应付兰石铸锻货款 1,447,108.99 元，同时兰石铸锻应付兰石重装货款 1,445,000.00 元，三方以 1,445,000.00 元为基数抵账。	1,445,000.00	2018 年 5 月 10 日，兰石重装、兰石铸锻、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拥有兰石铸锻 2,721,112.97 元债权，兰石铸锻拥有兰州博海石化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612,301.73 元债权，同时兰州博海石化拥有兰石重装 884,197.56 元债权，三方以 612,301.73 元为基数抵账。	612,301.73	2018 年 6 月 19 日兰石重装、兰石铸锻、兰州博海石化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拥有兰石铸锻 310,400.00 元债权，兰石铸锻拥有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453,482.70 元债权，同时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兰石重装 310,400.00 元债权（仅限吉林弘泰项目），三方以 310,400.00 元为基数抵账。	310,400.00	2018 年 6 月 25 日兰石重装、兰石铸锻、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抵账协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抵账依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应付嘉兴市乍浦杭湾重型机械有限公司部分货款，嘉兴市乍浦杭湾应付兰石铸锻 356,923.04 元货款，兰石铸锻应付兰石重装部分货款，三方以 356,923.04 元为基数抵账。	356,923.04	2018 年 7 月 23 日兰石重装、兰石铸锻、嘉兴市乍浦杭湾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兰石重装拥有兰石铸锻 1,452,708.20 元债权，兰石铸锻拥有兰石重装 3,520,437.18 元债权，双方以 1,452,708.20 元为基数抵账。	1,452,708.20	2018 年 7 月 24 日，兰石重装锻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集团	兰州长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拥有兰石重装债权 4,688,060.40 元，用于抵顶其欠兰石集团购房款。抵顶后，兰石重装欠兰石集团 4,688,060.40 元。	4,688,060.40	2018 年 12 月 6 日，兰石重装、兰石集团、兰州长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集团	兰石重装欠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江苏华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款，用兰石集团大米抵顶工程款。	469,070.00	兰石重装、兰石集团与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江苏华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顶账协议。
兰石铸锻	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将拥有兰石重装的 1,400,000.00 债权转让给兰石铸锻。	1,4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1 日，兰石重装、兰石铸锻、大连华锐重工起重机有限公司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研究院	兰石研究院欠重工公司部分货款，重工公司欠兰石研究院 240,000.00 元，双方以 240,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240,000.00	2018 年 3 月 14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研究院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研究院	兰石研究院欠重工公司部分货款，重工公司欠兰石研究院 24,000.00 元，双方以 24,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24,000.00	2018 年 5 月 4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研究院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研究院	兰石研究院欠重工公司部分货款，重工公司欠兰石研究院部分货款，双方以 1,248,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1,248,000.00	2018 年 7 月 2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研究院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研究院	兰石研究院欠重工公司部分货款，重工公司欠兰石研究院部分货款，双方以 154,1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154,100.00	2018 年 7 月 3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研究院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建设	兰石建设欠重工公司部分货款，重工公司欠兰石建设部分货款，双方以 1,859,778.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1,859,778.00	2018 年 9 月 11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建设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建设	兰石建设欠重工公司部分货款，重工公司欠兰石建设部分货款，双方以 2,762,082.22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2,762,082.22	2018 年 11 月 19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建设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研究院	兰石研究院欠重工公司部分货款，重工公司欠兰石研究院部分货款，双方以 936,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936,000.00	2018 年 11 月 20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研究院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研究院	兰石研究院欠重工公司部分货款，重工公司欠兰石研究院部分货款，双方以 600,0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6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1 日，重工公司与兰石研究院签订的双方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抵账协议，重工公司、兰石铸锻、宁夏	215,304.80	2018 年 7 月 2 日，重工公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抵账依据
	共享精密加工有限公司和宁夏共享模具有限公司协议抵账		司与兰石铸锻、宁夏共享精密、宁夏共享模具签订的四方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重工公司欠兰石铸锻部分货款，兰石铸锻欠重工公司部分部分货款，双方以 429,084.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429,084.00	2018 年 12 月，重工公司与兰石铸锻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建设	重工公司欠兰石建设部分货款，兰石建设欠重工公司部分部分货款，双方以 1,103,107.31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1,103,107.31	2018 年 12 月，重工公司与兰石建设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铸锻	无锡宏达欠上海公司部分货款，兰石铸锻欠无锡宏达部分货款，无锡宏达、上海公司、兰石铸锻三方以 3,794,06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	3,794,060.00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上海公司与兰石铸锻、无锡宏达签订三方抵账协议。
兰石装备	兰石装备拥有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供应中心债权 1,014,570.00 元，同时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拥有新疆公司债权 1,014,570.00 元，四方同意以 1,014,570.00 为基数抵账；兰石装备拥有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 2,397,937.00 元，同时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拥有新疆公司债权 2,397,937.00 元，四方同意以 2,397,937.00 元为基数抵账。	3,716,794.00	2018 年 9 月新疆公司、兰石装备、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金川集团采购供应中心签订的抵账协议；2018 年 11 月新疆公司、兰石装备、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集团	兰石集团拥有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供应中心债权 1,009,598.00 元，同时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拥有新疆公司债权 1,009,598.00 元，四方同意以 1,009,598.00 为基数抵账；兰石集团拥有金川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债权 86,000.00 元，同时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拥有新疆公司债权 86,000.00 元，四方同意以 86,000.00 元为基数抵账。	1,181,598.00	2018 年 9 月新疆公司、兰石集团、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金川集团采购供应中心签订的抵账协议；2018 年 11 月新疆公司、兰石集团、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金川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签订的抵账协议。
兰石建设	兰石建设欠换热公司货款 1,424,400.00 元，换热公司欠兰石建设工程款及运费 6,943,328.00 元，2017 年 12 月双方以 1,424,400.00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处理，2018 年 1 月冲回。	-1,424,400.00	2017 年 12 月 29 日，换热公司与兰石建设签订抵账协议。2018 年 1 月由于兰石建设反悔，即冲回。
兰石建设	换热公司公司拥有兰石建设 1,424,400.00 元债权，同时兰石建设拥有换热公司 5,874,433.90 元债权，双方以 1,388,400.00 元为基数抵账。	1,388,400.00	2018 年 8 月 10 日，换热公司与兰石建设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物业	换热公司拥有兰石物业 150,000.00 元债权，同时兰石物业拥有换热公司 311,679.62 元，双方以 150,000.00 元为基数抵账。	150,000.00	2018 年 11 月 1 日，换热公司与兰石物业签订抵账协议。
兰石装备	换热公司拥有兰石装备 207,718.00 元的债权，同时兰石装备拥有换热公司 584,260.00 元的债权，双方以 207,718.00	207,718.00	2018 年 12 月 26 日，换热公司与兰石装备双方签订抵账协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抵账依据
	元为基数进行抵账。		
兰石兰驼	兰石兰驼应付检测公司试验费 105,113.11 元，检测公司应付兰石兰驼加工费 51,810.00 元，经双方同意以 51,810.00 元为基数抵账。	51,810.00	2018 年 5 月 14 日，检测公司与兰石兰驼签订的抵账协议。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 1 月 10 日，铂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本公司欠付其 299.2 万元工程款为由，将本公司起诉至吉林省大安市人民法院，请求判令本公司支付工程欠款 299.2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 131.41 万元，共计 439.81 万元；根据法院传票通知，本案将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吉林省大安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因本公司提交管辖权异议，目前开庭时间及管辖是否成立有待法院进一步确认。

(2) 2011 年 10 月 20 日，兰石重工与天津天锻压力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锻）签订销售合同，为其生产销售 50 吨装出料机一台，兰石重工已发货并经天津天锻和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2018 年 9 月 6 日，天津天锻以设备质量问题为由，将兰石重工起诉至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因产品为兰石重工按照天津天锻及最终用户要求进行生产，产品是否存在质量问题需经鉴定后方可确认。2019 年 2 月，法院委托第三方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截止目前鉴定结果尚未出具。

除以上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情况。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涉及到暂停和终止的设备制造合同共 17 个，对应客户 13 个。其中，暂停合同 14 个；终止合同 3 个，涉及合同总金额为：77,165.9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2014 年，本公司与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机车）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1,120.00 万元的 12.5MN 快速锻造液压机组订单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未收到预收款项也未对该项目进行采购支出。2015 年 4 月，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执行，2015 年 8 月重新启动，本公司根据客户信用状况垫资制造投入 494.08 万元。2017 年，由于客户厂房建设项目再次通知暂停。2018 年 3 月，大连机车通知本公司，计划于 2018 年 10 月接受供货。2018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就项目暂停事宜与大连机车进行沟通交流，对方表示待项目重启时会通知本公司。

(2) 2017 年，本公司与浙江大隆合金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隆）签订了金额为 3,320.00 万元的 40MN 快速锻造液压机组征集一套。合同签订后，公司收到预收账款 996 万元。2018 年 6 月，浙江大隆与本公司沟通由于对方原因该项目暂停暂缓。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197.31 万元。

(3) 2013 年, 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以下简称: 广东石化)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11,767.19 万元的换热器订单合同。合同签订后, 公司收到预收款项 3,048.84 万元, 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654.92 万元。2015 年 2 月, 由于广东石化整体项目进度调整, 推迟供应商交货时间要求, 导致项目暂停执行。2019 年 2 月 22 日, 本公司与广东石化就项目暂停事宜进行沟通交流, 广东石化表示待项目重启时会书面通知本公司。

(4) 2012 年, 本公司与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伊泰能源)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21,818.43 万元的换热器订单合同。2015 年对已完工交货的部分设备确认收入 9,015.24 万元。2015 年 1 月, 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执行。2019 年 3 月 21 日, 本公司收到伊泰能源关于项目建设进度再次调整的函, 预计将顺延至 2021 年 2 月。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对应该项目公司收到预收款项 1,242.06 万元, 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3,303.43 万元。

(5) 2012 年, 本公司与上海新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上海新佑)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4,752.55 万元的加氢反应器订单合同。合同签订后, 公司收到预收款项 950.51 万元, 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3,150.00 万元。2015 年 10 月, 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执行。2019 年 2 月, 本公司收到上海新佑关于延期交货的函, 该合同仍应客户要求处于暂停状态。

(6) 2012 年, 本公司与宁夏博永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宁夏博永)分别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273.91 万元的干气反应器和 272.00 万元的球罐设备订单合同。合同签订后, 公司共计收到预收款项 163.77 万元, 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57.85 万元。2012 年 10 月, 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执行。截止目前, 由于尚未取得客户终止合同的意见, 该合同仍处于暂停。

(7) 2014 年, 本公司与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山东玉皇)分别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725.00 万元的重整反应器和 180.00 万元的再生器订单合同。合同签订后, 公司共计收到预收款项 553.50 万元, 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564.10 万元。2014 年 8 月, 本公司收到山东玉皇的项目撤销函件, 该合同终止执行。对于预收款项与制造投入如何清算, 山东玉皇表示待其公司后续项目建设确定后方能进行协商沟通。2019 年 1 月 12 日, 山东玉皇提出协商处理该暂停项目, 需要本公司提供该项目材料采购、加工、倒运及仓储等本公司支出费用的文件证明, 且暂定已购材料由本公司折价处理。

(8) 2015 年, 本公司与唐山腾驰石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唐山腾驰)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6,384.36 万元的反应器、高压换热器、高压容器订单合同。合同签订后, 公司共计收到预收款项 150.00 万元, 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133.13 万元。2019 年 2 月本公司收到客户项目暂缓通知, 由于资金筹措原因, 暂停项目执行, 待资金到位后启动。

(9) 2014 年, 本公司与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伊泰伊犁)签订了合同总金额为 1,800.00 万元的换热器订单合同。2016 年 9 月, 由于客户要求项目暂停执行。2019 年 2 月, 本公司继续收到客户项目暂缓信函。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对应该项目公司共计收到预收款 1,252.50 万元, 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350.95 万元。

(10) 2013 年, 本公司与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新疆广汇)签订

了合同总金额为 15,300.00 万元的加氢反应器订单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未收到预收款项。2014 年 1 月，由于客户原因项目暂停执行。2016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收到新疆广汇的信函通知，该项目计划于 2017 年 9 月项目启动。2017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与新疆广汇就该暂停项目进行协商，终止该合同，将为该合同所采购的材料用于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信汇峡）60 万吨/年煤焦油加氢处理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用于新疆信汇峡 60 万吨/年煤焦油加氢处理项目的材料约 3,796.09 万元，剩余材料成本为 3,192.32 万元，本期已按照材料采购成本减去残值后的差额，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816.45 万元。

(11) 2017 年，本公司与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三聚）分别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589.00 万元的芳构化反应器、423.00 万元的再生器、1,982.00 万元的加氢精制反应器和换热器制造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未收到预收款项，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20.36 万元。2018 年 10 月，本公司收到北京三聚的项目暂缓执行通知单，该合同暂缓执行。

(12) 2017 年，本公司与滨州北海百益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州北海）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945.00 万元的反应器制造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收到预收款项 583.5 万元，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12.43 万元。由于项目审核未批准，2017 年本公司收到滨州北海的项目暂缓执行通知单，该合同暂缓执行。

(13) 2017 年，本公司与山东科瑞石油天然气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科瑞）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2,513.50 万元的加氢反应器制造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收到预收款项 754.05 万元，同时为该项目制造投入 1,497.40 万元。2018 年由于业主及总包方资金问题，该合同暂缓执行。2019 年 3 月 20 日，公司收到山东科瑞对于项目暂缓执行的沟通函。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62,256,644.78	254,192,621.00
应收账款	2,119,084,459.41	2,025,436,036.97
合计	2,381,341,104.19	2,279,628,657.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2,194,019.53	190,275,245.00
商业承兑票据	10,062,625.25	63,917,376.00
合计	262,256,644.78	254,192,621.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4,425,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4,425,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2,954,667.49	
商业承兑票据	4,079,000.00	
合计	557,033,667.4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0,650,924.19	92.97	90,586,356.27	4.38	2,070,064,567.92	2,106,444,270.09	99.22	87,127,233.12	4.70	2,019,317,036.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485,355.37	7.03	114,465,463.88	70.02	49,019,891.49	16,458,663.00	0.78	10,339,663.00	62.82	6,119,000.00
合计	2,324,136,279.56	/	205,051,820.15	/	2,119,084,459.41	2,122,902,933.09	/	97,466,896.12	/	2,025,436,036.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377,245,478.01	13,772,454.78	1.00%
1 至 2 年	510,156,407.27	25,507,820.36	5.00%
2 至 3 年	103,711,095.60	10,371,109.56	10.00%
3 至 4 年	36,746,837.00	11,024,051.10	30.00%
4 至 5 年	21,284,220.00	10,642,110.00	50.00%
5 年以上	19,268,810.47	19,268,810.47	100.00%
合计	2,068,412,848.35	90,586,356.27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2,198,251.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13,327.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乌苏市华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设备款	1,180,089.00	破产清算	董事会决议	否
兰州兰石成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费	1,183,807.00	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款	1,350,000.00	破产清算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3,713,896.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18,113,267.50 元，占应

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2.4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23,027,130.35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949,663.00	4,949,663.00	100.00	回收困难
山东宝塔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09,000.00	5,390,000.00	46.83	回收困难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12,750,000.00	12,75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8,987,066.60	24,493,533.30	50.00	回收困难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10,301,221.20	10,301,221.20	100.00	回收困难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438,000.00	4,438,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2,092,760.00	11,046,380.00	50.00	回收困难
宁夏宁鲁石化有限公司	5,820,000.00	3,999,871.81	68.73	回收困难
印度芒格洛尔	4,589,365.57	4,589,365.57	100.00	回收困难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11,081,700.00	5,540,850.00	50.00	回收困难
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966,579.00	26,966,579.00	100.00	回收困难
合计	163,485,355.37	114,465,463.88	—	—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2,063,346.86	631,316,436.90
合计	772,063,346.86	631,316,43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2,800,638.20	99.94	737,291.34	4.35	772,063,346.86	632,774,582.45	100.00	1,458,145.55	8.30	631,316,436.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2,651.90	0.06	462,651.90	100.00						
合计	773,263,290.10	/	1,199,943.24	/	772,063,346.86	632,774,582.45	/	1,458,145.55	/	631,316,436.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1,794,026.63	117,940.27	1.00
1 至 2 年	2,965,628.80	148,281.44	5.00
2 至 3 年	905,696.25	90,569.63	10.00
3 至 4 年	1,267,500.00	380,25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0	2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16,933,351.68	737,291.34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09,177.46	4,030,274.42
保证金	15,862,454.75	12,833,656.81
往来借款	755,867,286.52	615,215,076.46
其他	824,371.37	695,574.76
合计	773,263,290.10	632,774,582.4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4,336.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82,538.5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陕西中化益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50,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45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9,058,627.5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9.97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83,753,532.3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6.70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523,286.81	1 年以内	13.39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463,733.1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6.53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68,106.65	1 年以内、1-2 年	1.17	
合计	/	755,867,286.52	/	97.7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462,651.90	462,651.90	100.00	保证金回收困难
合计	462,651.90	462,651.90	—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64,115,512.11		1,164,115,512.11	1,153,385,988.02		1,153,385,988.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64,115,512.11		1,164,115,512.11	1,153,385,988.02		1,153,385,988.0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重工公司	146,967,839.14			146,967,839.14		
环保公司		10,729,524.09		10,729,524.09		
换热公司	101,743,898.88			101,743,898.88		
新疆公司	146,674,250.00			146,674,250.00		
检测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瑞泽石化	408,000,000.00			408,000,000.00		
合计	1,153,385,988.02	10,729,524.09		1,164,115,512.11		

注：本年重装公司以瑞泽石化 51%的股权质押及兰石集团担保向光大银行借款 1 亿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96,412,818.12	2,341,926,447.04	2,607,566,056.90	2,408,340,431.86
其他业务	149,692,810.91	136,334,406.96	304,264,575.65	267,061,654.02
合计	2,046,105,629.03	2,478,260,854.00	2,911,830,632.55	2,675,402,085.8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72,971.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472,97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0,037.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56,235.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74,697.3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94,571.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976,574.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28,789.68	
合计	20,060,178.2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73	-1.4367	-1.43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60.52	-1.4558	-1.4558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张璞临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1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